

中山文化教育館研究叢刊

中國絲絹西
傳史
姚寶猷著

商務印書館印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4 9106B

姚寶猷著



中山文化教育館
研究叢刊

中國絲絹西傳史

商務印書館印行

目次

第一章	古代絲之產地及其用途	一
第二章	古代東西交通之路線及絲絹之西傳	六
第三章	紀元前後歐人對於絲國及蠶絲之觀感	二四
第四章	賽里斯、賽里克、賽里西諸字的語源及其蛻變	三七
第五章	桑蠶種子之西傳及西方絲業之發展	五〇
第六章	古代販運絲絹之民族	六九
第七章	餘論	八〇

~~216520~~

中國絲絹西傳史

第一章 古代絲之產地及其用途

吾國爲絲絹原產地，先秦時代，絲絹卽已西傳。古代產絲區域，據禹貢、職方、史記貨殖傳、漢書地理志諸書所紀，計有兗州（古衛國地）、青州（古齊國地）、冀州（古晉燕二國地）、徐州（古魯國地）、豫州（古周地）、等地。易以今地，則山東、河南、河北、山西、安徽、陝西、江蘇諸省，在昔均爲產絲區域。就中兗青二州卽今山東尙爲歷史上著名產絲之地。禹貢紀九州貢賦，獨於兗州言：「桑土旣蠶，厥貢漆絲，厥篚織文。」於青州言：「厥貢鹽絲，厥篚麋絲。」史記貨殖傳稱：「齊帶山海，膏壤千里，宜桑麻，人民多文綵布帛魚鹽。而鄒魯濱洙泗，頗有桑麻之業。」漢書地理志言：齊人「其俗彌侈，織作冰紈綺繡純麗之物，號爲冠帶衣履天下。」而西漢三服官（春獻冠幘，纒爲首服，紈素爲冬服，輕綃爲夏服。）主作天子之服，亦置齊地，「作工各數千人，一歲費數鉅萬。」（註一）及至東漢，三服官仍設於齊，主製御服，技巧更精；（註二）則其產絲之盛，概可知矣。

中土桑蠶之業，由來尙矣；然究始於何時？則以文獻不足徵，殊未易言，舊籍所紀，或謂

伏羲化蠶桑爲繅帛；（註三）或謂神農教民桑麻，以爲布帛；（註四）或謂黃帝元妃西陵氏始教民蠶桑，治絲繭以供衣服，而天下無敝塚之患。（註五）諸說紛紛，未盡可據；惟此業起源極古，則可斷言。民國十五年李濟博士在山西夏縣西陰卹掘得新石器時代之蠶繭半個及石器骨器陶器頗多。石器中有石紡輪，陶器中有陶紡輪。此半個蠶繭曾經顯微鏡檢驗，確非別物。吾人姑不論此繭爲野蠶之繭，抑爲育蠶之繭；且與石陶二紡輪究有無聯帶關係；然已可證吾國在先史時代，已有絲蠶之端倪矣。降及殷商，育蠶種桑以至治絲織絹，殆已成專業。此則證之最近殷墟所獲甲骨文，不僅有絲桑等字，且有蠶字而可知也。（又董作賓謂甲骨文「𦉰」字從桑，與蠶桑有關。則吾國制曆定時，蓋亦淵源於蠶桑矣。）

吾國自昔以農立國，農桑之業，爲衣食之源，故歷代帝后莫不躬耕親蠶，屈身以化其下。蠶之史乘，歷歷可考。禮記祭統云：「天子親耕於南郊，以供粢盛，王后蠶於北郊，以供純服。諸侯耕於東郊，亦以供粢盛，夫人蠶於西郊，以供冕服。天子諸侯，非莫耕也；王后夫人，非莫蠶也。身致其誠信，誠信之謂盡，盡之謂敬，敬盡然後可以事神明，此祭之道也。」
祭義云：「古者天子諸侯必有公桑蠶室，近川而爲之，築宮仞有三尺，棘牆而外閉之。及大昕之朝，君皮弁禘卜三宮之夫人，世婦之吉者，使入蠶於蠶室，奉種浴于川，桑于公桑，風戾以食之，歲既畢矣，世婦卒蠶，奉繭以示于君，遂獻繭于夫人。」周禮天官冢宰云：「典絲，掌絲人而辨其物，以其賈揭之，掌其藏與其出，以待與功之時，頒絲于外內功，皆以物授之。凡

卽今之緞。唐以前稱緞爲綬，唐以後則稱緞爲段。如唐六典：「羅錦綾段」。唐書地理志：「彭州貢段羅交梭」。宋史輿服志：「禁錦背繡背遍地密花朵段」。至明史食貨志，始作緞。段緞二字，蓋卽古代綬字之變音也。二曰用作書寫材料。在蔡倫未發明用樹膚、麻頭、敝布、魚網造紙之前（A. D. 105），書契多編以竹簡，其次用縑帛。史記封禪書：「乃爲帛書以飯牛」。淮南子本經訓：「著於竹帛，鏤於金石。」漢書東方朔傳：「著於竹帛」。蘇建傳：「今足下（指蘇武）還歸，揚名於匈奴，功顯於漢室，雖古竹帛所載，丹青所畫，何以過於卿！……常惠教漢使者謂單于言天子射上林中，得雁足有絲帛書，言武等在某澤中。」後漢書鄧禹傳：「但願公（指光武帝）威德加於海內，禹得效其尺寸，垂功名於竹帛耳。」又蔡倫傳：「自古書契多編以竹簡，其用縑帛者，謂之爲紙。」此皆古代絲絹用作紙料之證。三曰用以編訂書契。古代編訂書契之物，大抵有二：一曰韋，史記孔子世家所謂讀易，韋編三絕者是也。二曰絲，晉荀勗序穆天子傳云：「古文穆天子傳者，太康二年（A. D. 281）汲縣民不準盜發古冢所得書也，皆竹簡素絲編。」（陳逢衡竹書紀年集證節引）又南齊書卷二十一文惠太子傳：時（A. D. 465—471）襄陽有盜發古塚者，相傳是楚王塚，大獲寶物，玉履（屐？），玉屏風，竹簡書，青絲編，簡廣數分，長二尺，皮節如新。」（又見南史卷二十二王僧虔傳）是古昔以絲編訂書契之事，蓋不鮮也。（此外蠶絲又用以製作樂器，古樂字，譬如琴，羅振玉謂琴從絲，附木上，琴瑟之象也，或增日以象調絃之器。

(註一)前漢書卷七十二，禹貢傳。

(註二)後漢書卷三，章帝紀：「建初二年 (A. D. 77) 四月癸巳，齊相省冰執方空，張吹綸絮。」章懷太子注云：

「前書 (前漢書) 齊有三服官，故詔齊相體之。」

(註三) 圖要覽：路史後紀卷一，禪通紀，太昊紀上。

(註四) 路史後紀卷一，禪通紀，炎帝紀上。

(註五) 淮南王 經；通鑑外紀卷一之上。按路史及通鑑外紀所紀古代事蹟，多非信實，此處所引，聊以見舊籍

於桑蠶始業之觀點，非謂其說可據也。

第二章 古代東西交通之路線及絲絹之西傳

吾人論述初期東西之交通，勢必觸及漢族之起源。漢族究爲土著抑來自西方？其解答尙有待於考古學人類學以及地質學之進步，今不具論。惟至少在新石器時代，即距今三千年或三五百年以前，吾先民已繁殖於黃河流域，且具有獨自創造之文化，則徵之最近華北各地新石器時代遺物之發現而可知。在此時期中，東西兩方之文化，已有某種程度之交流。（註一）換言之，歐亞兩大陸之間，自石器時代即已有某種程度之交通，特非如後世之顯著與頻繁而已。道紀元前六世紀以後，東西交通之機運，日益成熟。蓋在西方，始則波斯阿克姆尼雅王朝（Achaemenia）勃與，達留斯王（Darius）東征西討，建立地跨亞非二洲之波斯大帝國，伊蘭文化，東傳葱嶺。繼則馬基頓（Macedonia）亞歷山大（Alexander, B. C. 356—323）大舉東征，滅波斯而建立希臘民族之大帝國，希臘文化，東達中亞；而吾國則秦起西陲，滅六國而統一中夏，勢力亦及於今日甘肅之西。東西兩大帝國，中隔流沙，遙遙相對。遂以住在東土耳其斯坦（今新疆）之印度日耳曼系諸民族爲媒介，彼此發生經濟上之交通。自漢武帝遣張騫開通西域，李廣利遠征大宛之後，陸路交通，益見進展。同時，海上交通，亦隨而發達焉。（註二）

先秦兩漢時代東西陸上交通之路線，大抵可分爲三段：

第一段，由長安出西域。此段有南北二道：南道由陽關經鹽澤（羅布泊）之南，至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經且末、精絕、于闐、皮山、西夜、子合，而至莎車。北道由陽關越流沙，至車師前王庭（吐魯番），隨北山波河西行，經焉耆、渠犂、烏壘、龜茲、溫宿而至疏勒。

第二段，由西域出中亞。第一段南北二道，越葱嶺而西，各有大道二。南道方面：（一）爲自于闐西行至皮山，折而西南至烏秣，經縣度而及罽賓（Kashmira）。（二）爲自溫宿、姑墨、越天山，出蒲、莎車，經蒲犂、依耐、無雷，而至大月氏。北道方面：（一）爲自溫宿、姑墨、越天山，出蒲、莎車之西，繞葱嶺之北，而至拓支、康居（即今Samarland），此道爲漢元帝建昭三年（B. C. 27）陳湯征康居鄯支城時進軍之路。（二）爲自疏勒越鐵列克（Taldik）山道，西至大宛、康居、安息。漢武帝元光六年（B. C. 129），張騫使月氏時，即取此道。又太初三年（A. D. 102）李廣利之征大宛，殆亦由此路進軍。（註三）

第三段，由中亞至大秦。此段亦有南北二大道：南道自大夏（Bactria 即今Balkh）至安息（Parthia，以其王家名Arsak，故稱爲安息）之木鹿（Melu， or Mouru，即今Merv 城，木鹿城之名，亦見新唐書卷二二一，大食傳；元史作馬魯或馬里兀），經和犢（Hotu，即安、塞都 Hecatompylus， or Hekatompylos 之漢譯，在今波斯北部，裏海東南隅 Damghan 附近），阿蠻國（Arman，即 Aobatana 之漢譯，在今 Hamadan 地方），而至斯賓國（Seleucia Ctesiphon。 Seleucia 在 Tigris 河西岸， Ctesiphon 在河之東岸，兩城相對， Ctesiphon 爲

安息國都，在今 Baghdad 之南。從此更分南北二道入大秦：南道、從斯賓南行渡 Tigris 河，又西南行經于羅國（Hira，舊巴比倫，在 Euphrates 河西岸），出波斯灣，至亞丁，而入羅馬屬領之埃及與敘利亞諸地。北道，從斯賓西北行，沿亞歷山大公路（Routes of Alexander），經 Zeugma（在今英屬敘利亞 Meskenne 附近）。是時，安息與羅馬以 Mesopotamia 爲界，Euphrates 河東爲安息，河西爲羅馬。Zeugma 在河之西岸，爲羅馬帝國東疆要地，古羅馬軍團分駐於此。由中亞來的商隊，及從巴比倫運輸波斯灣貨物之商隊，皆會於此地，西南至安谷城（Antioch，魏書大秦傳作安都城。伯希和謂卽魏略西戎傳之賢督。其地卽今法屬敘利亞西北之 Antakia，往昔爲敘利亞之都城，亦最大之商港），由此地之 Apamea 港口航行至羅馬本國。（註四）北道、在我國典籍上無可考，惟希臘史學家希羅多德（Herodotos, or Herodotus, B. C. 484—425）所著史記（History）中，紀述紀元前七世紀頃（春秋前半期），希臘人既知由磅道斯海曲（Pontus Euxinus）卽今黑海東北隅，頓河（Don River）河口附近，東北行，越烏拉山（Ural），過鄂畢河（Ob R.）支流 Irish 河流域，而至天山阿爾泰山兩山脈之間的「東方商路」。不過，此道在紀元前後（西漢末），殆已荒廢，東西商賈，羣趨南道來往耳。（註五）

海上交通之路線，據漢書地理志粵地條云：「自日南障塞徐聞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盧沒國。船行可二十餘日，有詭離國。步行可十餘日，有夫甘都盧

國，自夫甘都盧國船行可二月餘，有黃支國，民俗略與珠崖相類。其州廣大，戶口多，多異物。自武帝(B. C. 140—B. C. 87)以來，皆獻見。……自黃支船行可八月到皮宗，船行可二月，到日南象林界云。黃支之南有已程不國，漢之驛使自此還矣。一文中所舉諸國，爲當年中外商賈使臣所歷之地，亦即當時海外交通之路線，惟諸國果爲今日何地？日儒藤田豐八(1869—1930)，法儒費瑯(Gabriel Ferrand)，拉可伯里(Albert Terrien de Lacouperie, 1845—1894)，德儒亞可比(Hermann Jacobi, 1850—)，美儒洛佛爾(Berthold Laufer, 1874—1934)，洛克喜爾(William Woodville Rockhill, 1854—1914)，及張星煥氏對此曾加考證，而持論未能一致。都元國，藤田謂卽通典卷一八八之都昆或都軍國，在今蘇門答臘。邑盧沒國，或謂卽新唐書南蠻傳盤盤國東南之拘婁密，在今緬甸沿岸(藤田)；或以此爲科斯麻士(Cosmas)世界基督教諸國風土記(Topographia Christiana Universal)中之Salopataua，乃麻囉拔沿岸商埠之一(張星煥)。羅離國，或以爲卽唐賈耽入四夷道里之曠國悉利城，在今緬甸(藤田)，或當今印度西南海岸之Shaliyat港(張星煥)。夫甘都盧國，卽今緬甸之蒲甘古城(Pagan, or Pagan)，在今Irrawaddy河左岸(藤田、費瑯)。黃支國，或謂在非洲東北之阿比西尼亞國(Abyssinia)(亞可比)；或謂在馬來半島(洛佛爾)；或謂卽大唐西域記卷十之達羅毗荼國(Dravidia)，都城建志補羅(Kanchipara)，宋高僧傳及貞元新訂釋教目錄之建支，亦卽今印度南部之Conjevaram地方(藤田、費瑯、張星煥)。皮宗，或以當馬來

半島沿岸之 Pisang 島（藤田、洛克希爾、費耶）；或以當印度斯河（Indus R.）（張星煥）。已程不國，或謂即今印度南部之 Kitur 地方（藤田）；或以此為希臘語 Ethiopia 之譯音，即今之非洲是（張星煥）。諸說雖未盡相符；然皮宗之為今 Pisang，黃支即建志，則已成定論矣。（註六）

西漢以還，南海方面與吾國交通之國家，重要者計有葉調、擇（後漢書卷一一六南蠻傳、卷六順帝紀），狼牙脩（梁書卷五四，海南諸國傳、狼牙脩條），獅子（法顯佛國記），耶婆提（即閩婆，佛國記、宋書卷五本紀），及天竺（後漢書卷一一八西域天竺傳）諸國。各國方位，諸家持說，亦不盡同。大抵葉調為古爪哇語 Yawedwipa 之譯音，其地在今爪哇；擇國在今上緬甸；狼牙脩為 Nagarakretagama 之 Lengkasupa 之對音，在今馬來半島，Pumpin（即 Bandan）之南，即今 Patani 之古名；耶婆提為古之 Java Dwipa 之音譯，與葉調同屬一地，即今爪哇；獅子國為錫蘭古名 Sihaladwipa 之義譯；天竺即今印度，殆無疑義也。（註七）

以上所述，為漢籍中所載六世紀以前，由中國至印度之路線。至由印度到歐洲之海路路線，在漢籍中無可考證。吾人今日藉以考知當年印歐間之海路者，惟羅馬博物學家普林尼（Gains Pliny the Elder）所著博物志（Natural History），埃及地理學家科斯摩士（Cosmas of Alexandria，希臘文作 Kosmas，異名 Indicopleustes，為印度航海家之意。氏青年時代，曾遠

遊印度作商人，後歸 Alexandria，入寺爲僧。）所著世界基督教諸國風土記（書成於 A. D. 630—650 年頃），及埃及之希臘人某（姓名失傳）所著愛利脫利亞海周航記（Periplus of the Erythraean Sea，書成於 A. D. 80—89 年間，著者曾周航紅海、波斯灣、及印度半島東西兩岸）三數著作而已。普林尼博物志紀羅馬皇帝 Claudis（在位 A. D. 41—54）時，羅馬人 Annus Plocannus 嘗由紅海航行，繞阿拉伯半島，經 Carmania 抵 Hippuri 港。Carmania 在今何地，未可考。Hippuri，據 Tennent 氏謂即今錫蘭西北之 Kudramali 地方，與 Manar 之珍珠海岸相近。（註八）科斯麻士世界基督教諸國風土記紀彼自己曾航行羅馬灣（即地中海）、阿拉伯灣（即紅海）、及波斯灣；並謂航行印度洋者，須經 Barbary（在今非洲東北角英屬 Somaliland），始至 Zinj（即 Zanzibar, or Zanguebar，在今英屬東非洲 Tanganyika 之東）。由 Zinj 航至 Taprobane（今錫蘭島），更由此而至 Tzinitza。Beazley 氏謂 Tzinitza 地方，乃指交趾支那而言；然張星烺則謂即今新加坡。（註九）愛利脫利亞海周航記紀印歐海上交通要港，謂紅海方面有 Muza（即今 Mocha），紅海入口處有 Ocelis。亞丁之東有卡那 Cana（今之 Hish Ghorab），更東有摩斯卡 Moscha，今之 Khor Reiri。在印度斯河（Indus）口西岸巴利况（Barbarikon），巴巴利况東南有巴利格柴（Barygaza，在今 Narbada 河口），印度人與歐洲人通商，皆循此等港口航行云。（註一〇）諸書所紀，雖語焉不詳，要可考見當年印歐海上交通路線之梗概焉。

上述古代東西海陸交通之路線既竟，茲進而論述絲綢之西傳。吾國絲綢西傳，其必經由前海陸兩方路線而去，自無疑義。然則，絲綢西傳，果先由陸路乎？抑先由海路乎？又其西傳，果始於何時乎？

關於前者，吾人雖無直接之紀載，可資論證；然觀於歐人對於吾國之稱呼，先有由陸路方面傳去之賽里斯（Seres），後有由海路方面傳去之新那（Sinaï）。賽里斯一名之產生，源於絲之優美；而新那一名之產生，則由於秦之強大（詳見下節），可知絲綢西傳，固先遵陸而後稱也。至於陸上西傳之路線，雖有南北兩道，惟漢代絲綢實以循南道西輸為主要。易詞言之，即由今新疆南路，西踰葱嶺，經費干那（Fanghand），以至西波斯，更由此西經地中海東岸Antakia（Antioch）地方而入歐洲是也。

關於後者，吾人雖亦苦無可靠之根據，可作一肯定之解答；惟東西交通既起源極古，則絲綢西傳，當亦甚久遠。凡一民族與某一民族之交通往來，必源於經濟上之需要；換言之，即起於商品之交換。考古籍所紀，絲綢為吾國特有之重要的商品，凡賞賜外國君王使節以及對外輸出，均以絲絹或其製成品（如綢緞）為主要。（註一）而吾國古代君民所渴望而貴重視之者，則以西方所產之玉為第一，蓋以玉為祥瑞之寶，天地之精，可以比德於君子也。（註二）玉之產地，自昔以西域為最著。淮南子地形訓言：「西方之美者，有崑崙之球琳琅玕焉。」（爾雅所紀與此略同）史記卷二二三大宛傳紀于真「多玉石」。漢書卷九六西域傳載于闐國、鄯善國、

穆車國、子合國，均產玉石。晉高居誨使于闐記言于闐河可分爲三：東曰白玉河，西爲綠玉河，又西爲烏玉河。西藏語，于闐之子，爲玉之義，闐爲城之義，于闐之義爲玉城。又土耳其稱葱嶺東側及崑崙山脈爲 *Casja* (*Caspia*)，蓋因其地產玉得名（土耳其語稱玉爲 *Kash*）。

（註一三）是皆古代西域產玉之明證。陝西藍田雖亦產玉（見禹貢、漢書地理志、梁陶弘景名醫別錄諸書）；然其產量甚寡，不足以應需求。（註一四）故先秦兩漢時代，玉石多自西域輸來。此不僅可求證於李斯諫秦王逐客「今陛下致崑山之玉」之言，及甘肅燉煌西北境玉門關命名之由來（玉門關之名，初見於史記大宛傳及漢書西域傳，因西域之玉由此輸入燉煌而得名。又玉門關原在燉煌之東，武帝泰始三年——B. C. 91——始徙於燉煌之西北）；且得證之於最近出土之實物。一九〇九年，英人斯坦因（A. Stein）於和闐尼雅（Niya）河畔，掘得兩漢及六朝之木簡甚多，吾人從簡中所紀，可知當時僑居其地之漢人，頗有以琅玕（玉）致贈親友之事，（註一五）而玉在當時向吾國內地輸出者，蓋甚多也。夫絲與玉既爲東西兩方之貴重的特產，且爲彼此所重視而欲致之，則利之所在，雖關山遠隔，流沙險阻，亦將羣趨而赴之。東西經濟上之交通，其殆起源於絲玉及其他商品之交換乎？果爾，則吾國絲絹之西傳，至遲亦始於周代矣。

吾國絲絹既西傳於西域矣，吾人根據當年西域與中亞（葱嶺以西各國）之情勢，知絲絹必隨而傳去葱嶺以西諸國，更隨而傳去西亞與東歐。蓋紀元前六世紀至紀元前三世紀，葱嶺以西地方，達留斯王建波斯大帝國於前，亞歷山大王繼建希臘民族的大帝國於後，其勢力均東及於

葱嶺，商賈使節，絡繹於途，東西兩方之經濟的交通，隨之進展故也。

古代絲絹西輸之方式，一爲賞賜，二爲販賣。關於賞賜方面，前已引史記匈奴列傳、漢書匈奴傳、西域傳、後漢書南匈奴傳、晉書苻堅傳、義淨大唐求法高僧傳、及隋書赤土傳所紀，加以論證，茲不再贅（詳見註一一）。至於販賣方面，後漢書西域傳紀漢代西域交通及商業謂：「立屯田於膏腴之野，列郵置於要害之路，馳命走驛，不絕於時月，商胡販客，日款於塞下。」此雖未明言商胡販客所貿遷者爲絲絹；然當日交通及商業，既如是之盛，而絲絹又爲異族所切需之物，則絲絹必爲當日重要商品之一，殆無疑義耳。

古籍中最初記載絲絹輸出外國者，似爲漢書地理志。地理志於粵地條云：

「粵地處近海，多犀象毒冒珠璣銀銅果布之湊。中國往商賈者，多取富焉。番禺其一都會也。自日南障塞徐聞合浦船行可五月，有都元國。又船行可四月，有邑盧沒國。又船行可二十餘日，有譙離國。步行可十餘日，有夫甘都盧國。自夫甘都盧國船行可二月餘，有黃支國。……自武帝以來皆獻見。有譯長屬黃門，與應募者俱入海市明珠、璧流離、奇石異物，齋黃金雜繒而往，所至國皆稟食爲耦，蠻夷賈船，轉送致之。」

吾人根據此節所紀，可知西漢時代 (B. C. 206 - A. D. 22) 主持國外貿易事務者，爲屬黃門（中官）之譯長。彼與僱來或招募而來之浮海商人攜帶黃金與絲繒，乘中國船舶前往海外，採購明珠、璧流離、奇石異物而歸。彼等會遠至今緬甸（夫甘都盧國）及印度南部（黃支國）

等地，備受歡迎；而絲絹在輸出品中占最重要之位置，且已隨驛使而輸至印度矣。

吾人於此，更欲從實物方面，推論當日絲絹繒綵輸出西域之情形。一九〇一至一九一六年間，斯坦因在尼雅 (Niya) 樓蘭 及 Han Lines 等地掘得漢代木簡甚多，中有一簡上書：「任城國 亢父繅一匹，幅廣二尺四寸，長四丈，重二十五兩，直錢六百一十八。」又在古長城西極某座烽燧遺址內，掘得許多漢代木簡及殘絹二件，絹上書漢字與婆羅迷文，備記產地以及一匹的大小重量等項，復在古代邊牆遺址中，發見漢代五絲畫絹殘片、殘木版、及上書漢字之小木片，字體異常清楚而古雅，所書爲「魯丁氏布一疋」五字。(註一六)考任城國，章帝元和元年 (A. D. 84) 所置，亢父乃其屬縣，即今山東濟寧 (據嘉慶一統志表，卷六，五八頁)，其地現猶產繭綢。簡中及絹上所書匹數、尺寸、重量、價格等項，蓋販賣絲絹商人所自記，以資售賣時之識別者也。又斯氏於一九一四年，在樓蘭漢代古墓中掘得十錦彩色花絲織物及中國希臘混合風格之毛織品 (地氈) 多種，圖式顏色，都極美麗。而俄國科斯洛夫探險隊 (Kozlov Expedition) 亦於一九二四年，在外蒙古土謝圖汗境內塞楞格河上流，漢代匈奴某古墓中，掘得一完好無缺之綠皮的絲袍及絲帽寬窄袖俱備緣以黑貂之絲袍、絲綉之毛織物衣服、用絲繡邊之厚氈毯、繡花絹以及薄而繡花之織品等物。各種絲繡織物，多繡動物。波洛甫喀 (Mr. G. J. Borovka) 謂此乃塞種西伯利亞系 (Scythian Siberian) 藝術上之特徵。然其圖案則皆屬希臘風。別有花絹織物一片，純然爲中國品。其花樣爲蓮綿不斷起螺旋形之對稱式卷雲。空隙則填以

動物及漢字。惟各動物俱傳以翼，與斯氏在樓蘭所得諸絲織物多有同者。英儒 W. Percival Yettis 氏謂其風格當導源於米索不達米亞。然據法儒 M. Reinach 氏之說則花紋中動物飛走之姿勢，實取法於邁錫尼 (Mycenae) 藝術，自邁錫尼以傳至於中亞，更由此取道西伯利亞以入中國，然後又復西傳。(註一七) 其風格不論導源於米索不達米亞，抑取法於邁錫尼藝術；要其受西方工藝之影響，則毫無疑義。而絲綢西傳年代之古，吾人由是更得一確切不移之證據焉。

上所引述，爲吾國史籍中關於絲綢西傳之記載，及歐西學者在西陲所獲絲綢實物之內容，二者初無聯帶之關係，特欲藉以考見絲綢西傳年代之久遠而已。茲再從西方古籍之記載，推論其西傳之年代。

西方古典中述及吾國絲絹者，計有以下各書：

(一) 舊約全書 全書中之以賽亞書 (The Book of Isaiah) 第四十九章，第十二節，有 *Sinim* 一名，聖經學者及法儒可爾的 (Henri Cordier, 1849—1925) 謂此 *Sinim* 是指中國人而言，或卽絲人二字之譯音，亞摩士書 (The Book of Amos) 第三章，第十二節之 *d'mesq*, or *d'mesheq* 一字，原義爲絲絹，與阿拉伯語之 *dipnaks*，希臘語之 *Méaksa* 英語之 *darnask* 相當。以西結書 (The Book of Ezekiel) 第十六章，第十、十三兩節之 *Meshi* 一字，義爲「絲縲紗」(*silken gauze*)。(註一八)

(一) 沿岸航行記 (Paraphus) 書中謂西方諸國所用之絲與鐵，皆從中國輸來。(註一九)

(二) 考鐵利亞 (Kanāliya) 書中有「支那產絲，其絲貨有販至印度」之語。(註二〇)

考以賽亞書，乃猶太預言者 Isaiah 所著，成書於 B. C. 740 至 B. C. 701 年間。亞摩士書，乃猶太預言者 Amos 所作，成書於 B. C. 760 至 B. C. 746 年間。以西結書，亦為猶太預言者 Ezekiel 所作，成書於 B. C. 592 至 B. C. 570 年間。沿岸航行記為希臘史學家奧尼斯科利道斯 (Onesikritos) 與亞歷山大部將尼亞爾可斯 (Nearchos) 所著，成書於 B. C. 825 年頃。考鐵利亞，為印度孔雀王朝 (Maurya Dynasty) 旃陀羅笈多王 (King Candragupta) 之宰相某所著，亦成書於 B. C. 300 年頃。假使此等記載為確實，則吾國絲絹在紀元前八世紀時，至遲亦在紀元前四世紀初，即已傳至西方各國矣。

(註一) 民國十、十二年，地質調查所復禮、瑞典地質學家安特生 (O. G. Anderson) 及奧大利地質學家師丹斯基 (O. Zdansky) 等在河南渾池仰韶村、遼寧錦西沙鍋屯、及甘肅貴德羅漢堂，掘出石器時代之彩色陶器 (Painted Pottery) 甚多，其紋彩式樣，與蘇聯南部多爾河口，波斯古都 Gusa，及中亞 Anau 等地所發見之彩色陶器，蓋屬同一系統，可知石器時代，東西文化已有連帶關係。詳見中華遠古之文化 (地質彙報第五號第一冊內，十二年十月出版)；河南石器時代之彩色陶器 (古生物誌丁種第一號第二冊，十四年一月出版)；及甘肅考古記 (地質專報甲種第五號，十四年六月出版，均歸地質調查所出售)。

(註二) 東西海上交通起源甚古；惟究始於何時，亦未可考。法儒 Pauthier 氏據述異記卷上「陶唐之世，越裳國獻千歲神龜，方三尺餘。」之紀載，謂越裳國，殆即西方古國 Chadaea。又據拾遺記卷二「成王即政三年 (紀元前一二一三年)，有泥離之國來朝。」之紀載，謂泥離使者，實即來自埃及尼羅河 (Nile) 畔 (前者見氏著 H. des

Relation politiques de la Chine, etc. pp. 5-7. 後者見氏著 *Chine Ancienne*, p. 85, 又 H.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Vol. I XXXVI. 其說實乏論證，未可信。古代文獻記載東西海上交通的事蹟，蓋以漢書地理志所紀為最早，且最可信據。

(註三) 本文所述通西域之路線，乃指漢代之路線而言。漢代以後，通路時有變易。茲節引諸史所紀如下，以見一斑。

(1) 漢書卷九六西域傳：「自玉門關出西域，有兩道：從鄯善，傍南山北渡河西行，至莎車，為南道。南道西踰葱嶺，則出大月氏、安息。自車師前王庭，隨北山渡河西行，至疏勒，為北道。北道西踰葱嶺，則出大宛、康居、奄蔡、焉耆。」

(2) 後漢書卷一一八西域傳：「自敦煌西出玉門關，涉鄯善，北通伊吾，千餘里。自伊吾北通車師前部，高昌壁，千二百里。自高昌壁北通後部金蒲城，五百里。此其西域之門戶也。故戊己校尉所互屯焉。自鄯善踰葱嶺，出西域諸國，有兩道：傍南山北陟河西行，至莎車，為南道。南道西踰葱嶺，則出大月氏安息之國也。自車師前庭隨北山涉河西行，至疏勒為北道。北道西踰葱嶺，出大宛、康居、奄蔡、焉耆。出玉門經鄯善、且末、精絕三千餘里，至拘彌。」

(3) 三國志魏志卷三〇注引魚豢魏略西域傳：「從敦煌玉門關入西域，前有二道，今有三道：從玉門關西出，經婁羌，轉西越葱嶺，經縣度，入大月氏，為南道。從玉門關西出，發都護井，三龍沙北頭，經居慮倉，從沙西井轉西北過龍堆，到故樓蘭，轉西詣龜茲，至葱嶺為中道。從玉門關西北出，經橫坑辟、三隴沙、及龍堆，出五龍堆到車師界已校尉所治高昌，轉西與中道合龜茲，為新道。」

(4) 魏書卷一〇二西域傳：「其西出西域本有二道，後更為四：出自玉門，度流沙，西行二千里，至鄯善為一道。自玉門度流沙，北行二千二百里，至車師為一道。從莎車西行一百里，至葱嶺，葱嶺西一千三百里，至伽倍為一道。從莎車西南五百里，葱嶺西南一千三百里，至波路為一道。」

(5) 隋書卷六十七裴矩傳引西域圖記序：「發自敦煌，至於西海，凡為三道。各有襟帶，北道從伊吾，經

領海，鐵勒部，突厥可汗庭，度北流河水至拂菻國，達於西海。其中道，從高昌、焉耆、龜茲、疏勒、度葱嶺；又經儼汗、蘇對、沙那國、康國、曹國、何國、大小安國，穆國，至波斯，達於西海。其南道，從鄯善、于闐、朱俱波、賜（唱？）大槃陀、度葱嶺，又經護密、吐火羅、挹怛、帆延、漕國，至北婆羅門，達於西海。其三道諸國本各自有路南北交通。其東女國、南婆羅門國等，並隨其所往，諸處得達。故知伊吾、高昌、鄯善，並西域之門戶也。總漢書，是其咽喉之地。」

（註四）文中所述陸上交通之路線，是據史記大宛傳、前漢書卷九六上西域傳、後漢書卷一一八西域傳、三國志卷三十、及魏書諸書所載。

（註五）希臘多利亞史記中所紀希臘人既知之東方商路，在紀元前二世紀以前，確屬存在。吾國大黃（rhubarb）即係由此路輸入於希臘及羅馬。其時，歐人固不知此物傳自中國。紀元一世初之希臘植物學家 Dioscorides Pedanius（希臘語原名爲 Dioskurides Pedanios）謂大黃乃從 Bosphorus 海外取來之一種樹根。而紀元一五〇年頃之希臘地理學家 Ptolemy 氏則名大黃曰 rhā，亦有稱爲 rhā Ponticum（即 Black Sea rhā）者，蓋因此物由黑海及高瓦河（Volga）方面傳入也。有等歷史家謂絲綢在昔當亦曾由此大黃西輸之路傳入歐洲；並以爲羅馬帝國對於 Iberia、Cimmerian、Bosphorus 諸地之政策，其決定亦與此絲綢有關。其實，絲綢並非由此路西傳，因此路偏在北方，交通甚便利；且自西曆紀元前後，盤據其地之遊牧民族，常行掠劫，商旅裹足，遂致廢絕故也。

（註六）諸說詳見藤田豐八著東西交涉史之研究、南海篇、狼牙脩國考、前漢西南海上交通之紀錄。馮承鈞譯史記卷一百一十四頁。張星烺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第六冊，三七—三九頁。Iacoupeas, The Western Origin of the Early Chinese Civilization, p. 182.

（註七）參閱馮承鈞譯西域南海史地考證譯叢，一一一—一二〇頁。馮譯交廣印度兩道考，八六—一〇六頁。馮譯沙喇著中國之旅行家，一六頁。藤田豐八著東西交涉史之研究，南海篇九五—一三五頁。

（註八）見 H.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Vol. I CIV.

（註九）科斯麻士原文，見 H. Yule, op. cit; Vol. clixvii, ante 9; 又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第三冊，五—

(註一〇)見原隨國著印度文化與希臘及西葡亞細亞文化之交流，九、十頁(岩波書店東洋思想叢書之一種)。(註一一)吾國歷代以絲綢或綢緞賞賜外國君王、使節、或高僧之例甚多。茲舉唐代以前數例，以概其餘。

(1)史記卷一一一匈奴列傳：「是時，匈奴以漢將衆往降，故冒頓常往來侵盜代地，於是漢患之。高帝乃遣使奉宗室女公主爲單于闕氏，歲奉匈奴絮綸酒米食物各有數，約爲兄弟，以和親，冒頓乃少止。」

「漢與匈奴約爲兄弟，所以遺單于甚厚，倍約離兄弟之親者，常在匈奴。然右賢王已在赦前，單于勿深譴，單于若稱書，意明告諸吏，使無負約，有信，數如單于書。使者言單于自將伐國有功，甚苦兵事。服繡袷綺衣，繡袷長襦，錦袷袍，各一，比余一，黃金飾具帶一，黃金胛紐一，繡十匹，錦三十匹，赤毳綸各四匹，使中大將意，調者令肩遺單于。」

「初，匈奴好漢繡絮食物。中行說曰：匈奴人衆，不能當漢之一郡，然所以彊者，以衣食異，無仰於漢也。今單于變俗，好漢物，漢物不過什二，則匈奴盡歸於漢矣。其得漢繡絮，以馳草棘中，衣袴皆裂敝，以示不如旃裘之完善也。得漢食物，皆去之，以示不如湟酪之便美也。」

「自是之後，漢使欲諷諭者，中行說輒曰：漢使無多言。顧漢所輸匈奴繡絮米粟，令其量中，必善美而已矣。何以爲言乎？且所給繡絮則已，不備苦惡，則候秋孰，以騶馳蹂而稼穡耳。」(以上乃文帝——B. C. 179—157—時事)。

(2)漢書卷九六西域傳：「(宣帝)元康元年(A. D. 95)，(龜茲)王及夫人，皆賜印綬，夫人號稱公主，賜以車騎旗鼓歌吹數十人，綺繡雜繡奇珍，凡數千萬。留且一年，厚贈送之。」

(3)漢書卷九四下匈奴傳：「(宣帝)甘露三年(A. D. 51)單于正月朝天子於甘泉宮，漢龍以殊禮，位在諸侯王上，贊謁稱臣而不名，賜以冠帶衣裳黃金璽綬，玉具劍，佩刀弓一張，矢四袋，棃戟十，安車一乘，鞍轡一具，馬十五匹，黃金二十斤，錢二十萬，衣被七十襲，錦繡綺縠雜幣八千匹，絮六千斤。」

(4)後漢書卷一一九，南匈奴傳：「(光武帝建武二十六年，A. D. 50)秋，南單于遣子入侍奉，奏請調，

詔賜單于冠帶衣裘黃金璽編綬，安車羽蓋華藻駕馴寶劍弓箭黑節三附馬二，黃金錦繡布萬匹，絮萬斤，樂器鼓車棨戟甲兵飲食什器，又轉河東米糶二萬五千斛，牛羊三萬六千頭，以贖給之。令中郎將置安集掾史將弛刑五千人，持兵弩，隨單于，所處容辭，訟察動靜。單于歲盡輒遣奉奏，送侍子入朝，中郎將從寧一人，將領諸闕，漢遣謁者送前侍子還單于庭，交會道路。元正朝賀拜祠陵廟畢，漢乃遣單于使令謁者將送賜綵絹千匹，錦四端，金十斤，大官御食醬及橙橘龍限荔支，賜單于母及諸闕氏，單于子及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骨都侯有功善者，繒綵合萬匹，歲以爲常。」

〔今（建武二十八年）單于欲脩和親，款誠已達，何嫌，而欲率西域諸國俱來獻見，西域國屬匈奴與屬漢何異？單于數連兵亂，國內虛耗，貢物裁以通禮，何必獻馬裘？今齊雜繒五百匹，弓韃贖丸一，矢四發，遣遣單于。及賜獻馬左骨都侯，右谷蠡王，雜繒各四百匹，斬馬劍各一。〕

〔（建武）三十一年，北匈奴復遣使如前，乃翼書報答，賜以綵繒，不遣使。單于比立，九年薨，中郎將段彬將兵赴弔，祭以酒米，分兵衛護之。弟左賢王莫立，帝遣使者齎翼書銀慰，拜授翼綬，遣冠幘絳單衣三襲，童子佩刀纒帶各一。又賜繒綵四千匹，令賞賜諸王骨都侯已下。其後，單于薨，吊祭慰賜，以此爲常。〕

〔順帝漢安二年（A. D. 143），立之，天子臨軒大鴻臚持節拜授翼綬，引上殿賜青蓋駕騶鼓車安車駙馬騎玉具刀劍什物，給綵布二千匹，賜單于闕氏以下金錦錯雜具駢車馬三乘。遣行中郎將持節護送單于歸南庭，詔太常大鴻臚與諸國侍子於賓陽城門外，祖會饗，賜作樂角抵百戲。〕

（5）晉書卷一一三苻堅傳上：「先是，梁熙遣使西域，稱揚堅之威德，並以綵繒賜諸國王。于是，朝獻者，十有餘國。」

（6）義淨大唐求法高僧傳：「會寧律師，益州成都人也。麟德年中（A. D. 684—685），杖錫南海，汎舶至訶陵州，停住三載，遂共訶陵國多聞僧若那跋陀羅（此云智賢）譯經。會寧既譯得阿笈摩本，遂令小僧惠期奉衣齋經，還至交府，馳驛京兆，奏上闕庭，冀使未聞，流布東夏。運期從京還達交趾，告諸道俗，蒙贈小絹數百匹，重詣訶陵，報德智賢，與會寧相見。」

(7) 隋書卷八二赤土傳：「煬帝即位，募能通西域者。大業三年 (A. D. 607)，屯田主簿常駿虞部主事王君政等請使赤土，帝大悅，賜駿等帛各百匹，時服一襲，而遣齎物五千段 (段)，以賜赤土王。」

(8) 馮譯西突厥史料第四篇，一八七頁：「五六八年，周武帝以突厥木杆可汗之女阿史那氏爲后，歲給突厥縑絮錦綵十萬疋，周既得突厥之助，遂于五七七年滅齊。」

(註一) 管子水地篇云：「夫玉之所貴者，九德出焉，夫玉溫潤以澤，仁也。鄰以理者，知也。堅而不蹙，義也。歷而不剝，行也。鮮而不垢，潔也。折而不撓，勇也。殺適皆見，諱也。茂華光澤，並通可不相陵，容也。叩之其音清博徹遠，純而不毀，辭也。是以人主貴之，藏以爲寶。剖以爲符瑞，九德出焉。」又禮記聘義云：「子貢問於孔子曰：敢問君貴玉而賤珉者，何也？爲玉之寡而珉之多與？孔子曰：非爲珉之多故賤之也，玉之寡故貴之也。夫昔者君子比德於玉焉。溫潤而澤，仁也。縝密以栗，知也。廉而不劓，義也。垂之隊，義；叩之其聲清越以長，其終詘然，樂也。瑕不揜瑜，瑜不揜瑕，忠也。孚尹旁達，信也。氣如長虹，天也。精神見於山川，地也。圭璋特達，德也。天下莫不貴，道也。詩云言念君子，溫其如玉。故君貴之也。」可見古人對於玉是如何的重視。

(註二) 見馮譯西突厥史料第四篇，三四五、三四九、三五四頁。

(註三) 藍田之玉，在宋代已無人述及。明李時珍本草綱目謂宋蘇頌不開藍田、南陽、日南產玉之事云。又李斯諫秦王客云：「今陛下致崑山之玉，有隨和之寶，垂明月之珠，服太阿之劍，乘纖離之馬，建翠鳳之旗，樹靈囂之鼓。此數寶者，秦不生一焉，而陛下今說之何也？」秦在陝西，而陝西有藍田之玉；然秦王尚必須致崑山之玉，李斯且言此數寶者 (玉在內)，秦不生一焉，蓋以崑崙之玉佳，而藍田產玉，實微乎其微，不足道也。

(註四) 見馮譯西突厥史料第四篇第二章。又木簡中文字如下：

(一) 王母謹以琅玕一，致問 (背) 王。

(二) 臣承德叩頭，謹以玫瑰一，再拜致問 (背) 大王。

(三) 奉謹以琅玕一，致問 (背) 春君，幸毋相忘！

(四) 休烏宋耶謹以琅玕一，致問 (背) 小天子九尊時。

(五)蘇且謹以琅玕一，致問 (背)存君。

(六)蘇且謹以黃琅玕一，致問 (背)存君。

(七)君郭謹以琅玕一，致問 (背)且未夫人。

(八)大子笑夫人叩頭，謹以琅玕一，致問 (背)夫八存君。

(註一六)見高達譯新坦因西域考古記，一一〇——一三四頁。

(註一七)見向譯新坦因西域考古記，附錄三，俄國科索夫探險隊新蒙考古發現紀略，二八〇，二八七頁。

(註一八)Yule, op. cit.; Vol. I, XXXVI; Th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eleventh edition), Vol. XXV,

p. 97.

(註一九)原隨國著印度文化與希臘及西希羅洲文化之交流，一三四頁。

(註二〇)見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第五卷，一三四頁，引述德國學者 Hermann Jacobi, Kultur, Sprache,

und Literaturhistorisches aus dem Kautilya 一文。

第三章 西曆紀元前後歐人對於絲國及蠶絲之觀感

吾人前已論述：中國絲綢在先秦時代即已傳至西亞及東歐諸國。其時，西方人士對於絲綢之原產地，果爲何國？又其方位若何？均屬懵然，祇稱其產地爲賽里克 (Serice)，或賽里斯 (Seres)，或賽里亞 (Seria)，或賽拉斯 (Serass)，或賽里可斯 (Sericus)，稱其產地之住民或販賣絲綢之商人爲賽里斯 (Seres)，稱其販運之路爲「賽里斯之路」(Road of the Seres)。考 Serice, Seres, Seria, Serass, Sericus 諸名詞，俱由希臘語 Ser, Serikon 及拉丁語 Sericum, Cericum 演變而來，其意義爲「絲國」(Land of the silk)。西曆紀元前後，歐人對於吾國及人民之稱號，約有兩大類：第一類卽上舉之賽里克、賽里斯、賽里亞、賽拉斯、賽里可斯；第二類爲新或秦 (Sin, or Thin)，及新那或秦那 (Sinai or Thinaï)。新或秦，指中國之國土；新那或秦那，則指中國之住民。第一類之稱號，是由陸路方面傳去；第二類之稱號，乃從海路方面阿拉伯人傳入，其時代較前者爲後。蓋此種稱號，起源於秦之強大。至紀元後一世紀末始有之；而前者則起源於絲綢之優美，在紀元前四世紀末或紀元前一世紀頃，卽已有是稱故也。(註一)茲就當時文人學士之著作中，曾述及絲國及絲綢者，擇要舉述，藉以窺見彼等對於吾國及蠶絲之感觀焉。

(一) 克特西亞斯 (Ctesias, 希臘語原名爲 *Ktesias*, 紀元前五世紀時人) 克氏爲希臘史學家，壯歲從軍，出征波斯，被擄，留居波斯都城蘇舍 (Susa)，爲波斯王之侍醫。紀元前三九八年頃，歸國，本所聞見，著爲印度史、波斯史、亞敘利亞 (Assyria) 史。英國東洋學者米勒 (Friedrich Max Müller, 1823—1900) 輯其著述，編爲“*Ctesias*”一書。克氏爲歐人著作中最先紀述絲國民族者。彼謂賽里斯人 (Beres) 相傳身體高大，達十三骨尺 (Cubits, 每骨尺之長度，爲由肘至中指之末端；在英國每十八英寸爲一骨尺)，而壽命亦超高二百歲。其言荒唐無稽；且因此節祇見於現在克氏所著諸書中之鈔本內 (M. S. of the Bibliotheca of Paphlagonia)，故米勒氏疑此節爲後人所竄入，非克氏原著所有者云。(註二)

(二) 米拉 (Pomponius Mela, 紀元一世紀時人) 米氏爲羅馬地理學家。紀元五〇年頃 (或作四〇年，又作四四年)，著世界地誌 (De Chorographia, or De Situ Orbis) 一書，紀述地中海及其周圍各國之地理。書中第一卷第二章及第三卷第七章，均有關於絲國之紀述。彼謂：

「亞細亞極東，有印度人、賽里斯人 (Seres)、西梯亞人 (Scythians)。印度人處極南，西梯亞人處極北，而賽里斯人則居中部。由裏海、西梯亞海岸前行，海岸線折而面東。西梯亞海角附近，積雪難通行。過此則田土不耕，有野人居之，卽西梯亞與塞啓 (The Cannibal Scythians and the Sages)，殆卽史記漢書中之塞種」一部落也，皆嗜食人。

二部之間，有荒土，野獸成羣，無人敢居。過二部復有大荒土，彌漫無際，不見人跡，唯野獸與飛鳥而已。由此直抵塔比斯山 *Thabis*，懸峙海岸。距此甚遠，則有桃魯斯 (*Taurus*) 高嶺。賽里斯國即居二山之間。其人誠實，世界無比，善於經商；唯交易時，不以面相視，遺貨於砂磧中，以背相對也。」(註三)

米氏對於亞洲東部各民族分布之情形，敘述頗爲正確。特彼謂絲國人交易時，不以面相視，遺貨於砂磧，以背相對之習俗，則未免沿襲舊說，以訛傳訛耳。

(II) 普林尼 (*Pliny*，拉丁語全名爲 *Gaius Plinius Secundus*, A. D. 23-79) 普氏爲羅馬博物學家。氏從前賢四百七十四家之著作約二千部中，輯錄關於天文、地理、人種、民俗、動物、植物、礦物、藥物等材料，凡二萬條，而成博物誌 (*Natural History*) 三十七卷，爲古代博物學第一部的名著。全書告成於紀元七七年，獻諸羅馬皇帝泰塔斯 (*Titus*)。書中第六卷第二〇、二四章，及第十二卷第四章內，均有關於絲綢及絲織之記載。彼謂：

「沿裏海 (*Caspian Sea*) 及西梯亞洋 (*Seythian Ocean*) 海岸線東北行，即抵賽里斯國 (*Seres*)。其國林中產絲，馳名宇內。絲生於樹葉上，取出，濕之以水，理之成絲。然後織成錦繡文綺，販運至羅馬。富豪貴族之夫人媵，裁成衣服，光輝奪目，人巧幾奪，而地角亦至此盡矣。賽里斯人和厚可親；然蓋與人爲侶，與森林中鳥獸無異，見人輒避走，雖願與他國通商貿易；然皆待他人之來，而絕不求售也。」

「賽里斯人居愛摩都斯山 (Emodus) 之外，以通商見知於吾人。其人身體高大，過於常人。紅髮碧眼，聲音洪亮，惜言語不通，不能與之交談耳。」(註四)

玉爾氏 (H. Yule) 註釋此文，據紀元一世紀羅馬學者塞奈加 (Seneca) 之紀載，及十世紀阿拉伯學者阿蒲齊特 (Abu Zaid, 一作 Abu Zayd) 「中國重要官員所穿之衣服，乃上等絲料所製成。此種上等絲料，從未輸入於阿拉伯」之說，謂當日輸入於羅馬者，乃是輕紗 (gauzes) 而非若後來輸入之上等絲絹 (rich silks) 如花緞繡緞之類 (the satins and damasks) 云。(註五) 又普氏謂「賽里斯人居愛摩都斯山之外」，此愛摩都斯山，即古勒美 (Proemy)，地圖製法指南內所謂界分內西梯亞及外西梯亞 (Inner and Outer Scythia) 之伊摩斯山 (Imaos) 即現在伊蘭 (Iran) 極東部與新疆極西部之交界處，帕米爾山脈之博斯騰山、阿拉山、及摩山 (Bostan arche, Alai, Moji)。(註六) 普氏對於絲國人民及絲絹之知識，雖不免謬誤；然絲國方位之所在，則固相當正確也。

(四) 愛利脫利亞海周航記 (The Periplus of the Erythraean Sea) 此書成於紀元八〇年至八九年之間，著者為埃及之希臘人某氏 (或云為二世紀上半期著名史學家亞利亞腦斯 (Arrianos) 所著，實則著者姓名已佚，不審究為何人之作也。) 書中紀中國事云：

「邁克利斯 (Myse)，抵泰尼 (Thinae) 後，海乃止。有大城曰泰尼 (Thinae)，其國西部，遠處北方。由此城，生絲、絲線、及絲所織成之綢緞，經陸道過拔克脫利亞

(Bactria 卽史記、漢書中之大夏)，而至巴利格柴 (Barygaza)。更由恆河水道而至李米里斯 (Limyrice，在今 Coromandel Coast)，其地距此甚遠，往秦國甚不易；由其國來者，亦極少也。」(註七)

考 Erythraean Sea，義爲 Red Sea，卽今紅海也。然書中所紀航程，不僅紅海方面，卽波斯灣、阿拉伯海灣、及印度洋方面之航程，亦概述於其中。書中稱吾國爲秦那 (Thinae)，爲歐人著作中最初稱吾國以是名者，蓋沿阿拉伯人對吾國之稱號也。Chryse，又名黃金國 (The Golden Land)。玉爾註云在今緬甸白古 (Pegu) 及其附近，以古代印度佛教徒稱 Suvarna Bhumi (緬甸) 爲黃金國也。(註八) Barygaza，張星烺先生注謂卽今印度孟買附近之 Baroch 港。以當日印度交通路線及重要商港度之，其說蓋可信也。

(五) 托勒美 (Ptolemy，希臘語原名爲 Ptolemaios Klaudios，拉丁語原名爲 Ptolemaeus Claudius，紀元一五〇年時人) 托氏爲希臘地理學天文學家，著有地理學 (Geographike Hyphegesis，一譯作地圖製作法指南) 十八卷，爲古代偉大著作，後世學者，多據之以考究古代各國之地理。書中第一卷第十一章，及第六卷第十六章中，多紀述中國事，惟不甚精確耳。其言曰：

「大地上，人類可居之地，極東爲無名地 (Unknown Land)，與大亞細亞 (Asia major) 最東之秦尼國 (Sinae) 及賽里斯國 (Serice) 爲隣。……賽里斯國及其都城，俱在

秦尼國之北。賽里斯或秦尼之東，則爲無名之地。……賽里斯國西界西梯亞國 (Scythia)，在伊毛斯嶺 (Imaus) 外。北界無名地 (Terra Incognita)，與吐雷島 (Island of Thule) 同緯。東亦界無名地 (Terra Incognita)，界在東經一百八十度，北起北緯六十三度。南下至南緯三度爲止。南界印度恆河 (Ganges) 東岸地。沿北緯三十五度至東經一百七十三度該地極端乃止。再進與秦尼國爲隣，又至無名地爲止 (Terra Incognita)。……秦尼國北界賽里斯東鄙，東及南皆界無名地 (Terra Incognita)。其西界印度恆河邊境，大海曲，泰利俄特斯海灣 (Thuriodos) 及秦尼灣。秦尼灣畔，有黑人 (Ethiopians)，專食魚。』

又托馬引馬利奴斯 (Marinus)，地中海東岸 Trye 港人，乃最後希臘之治地理學者，約與班超同時之紀述，緡羅馬歐亞人 (Roman Eurasians) 常到「絲國」(Land of Seres) 去作絲綢貿易。彼等經由塞啓游牧人 (Nomadic Sabei, or Saggae，疆域東邊之伊摩斯山 (Imaos) 而至石塔 (Stone Tower) 地方，再由此至賽里斯國都城賽拉 (Sera) 云。(註九)

考托勒美地理學所紀中國之事，乃根據馬利奴斯之紀程而加以修正者。而馬利奴斯之紀程。則取自馬基頓商人梅斯 (Mars Titianus, A. D. 80-80) 之報告，蓋梅斯曾親自取道大夏 (現在之 Balkh)，到石塔，並遣其商業代理人由石塔經過緡羅亞外伊摩 (Scythia extra Imaon) 之塔里木盆地，而至 Sara Metropolis (絲國首都)，購運絲絹也。托氏之書，

既係據自間接之報告，則其所紀中國事，自較其他著述爲詳。而其所紀往絲國之路，按之現在地形，亦殆無不合。斯坦因謂托氏書中所云古代商人從大夏往絲國途中所遇到的石塔，實在哈刺特斤 (Karategin) 與阿拉山 (Alai) 之差得村 (Chat, 距離現在之 Darant-Kurghan 約三哩)。又其書中所云：「伊摩斯山上商人向絲國去那一個驛站」，殆亦即現在從疏勒通費干那 (Farghand) 大道上之伊蘭克什坦木驛 (Irkesl-tam)。(註10) 其言蓋極可信也。托氏分中國爲賽里斯及秦尼兩國，(註11) 而置賽里斯國及其國都賽拉 (Sera) 於秦尼國之北。此種觀念固與事實不符；然在當時則屬當然之事。因其時陸路及海路兩方面實分別稱吾國以賽里斯及秦尼也。吾人觀於十八世紀以前，歐人或將中國分爲契丹 (Cathay) 及支那 (China) 二國，尙不知契丹卽是支那；或將吾國分爲中國及秦國兩部，不知秦國卽是中國，(註12) 則托氏之錯誤，固無足異耳。

(11) 波舍尼阿斯 (Pausanias, 紀元二世紀時人) 波氏爲希臘地理學，歷史學家。紀元一六〇年至一八〇年之間 (一說一七四年頃)，氏著希臘指南 (或譯作希臘志 'Hellas Peregesis,' or 'The Itinerary of Greece') 一書，經述希臘古代美術及傳說甚詳。書中第六章第二十六章紀中國事云。

「愛里斯國 (The Land of Elis), 物產豐富，尤以必速斯 (Byssus, 玉爾謂或卽棉花) 爲多。蘇苧及必速斯，皆有相宜之田，可以植之。惟賽里斯人用織綢緞之絲，則非

來自植物，另有他法以製之也。其法如下：其國有蟲，希臘人稱之爲賽爾（Ser）；惟里斯人不稱之爲賽爾，而別有他名以名之也。蟲之大，約兩倍於甲蟲。他種性質，皆與樹下結網之蜘蛛相似。蜘蛛八足，該蟲亦有八足。賽里斯冬夏兩季，各建專舍以蓄養之。蟲所吐之物，類於細絲，纏繞其足。先用稷養之四年，至第五年，則用青蘆飼之，蓋爲此蟲最好之食物也。蟲之壽僅有五年耳。蟲食青蘆過量，血多身裂，乃死，其內即絲也。」

〔賽里亞（Seria）爲愛利脫利亞海（Erythraean Sea）之澳中之一島。有人告余：賽里亞四周，並非皆愛利脫利亞海，乃在賽爾河（Ser）口，猶之埃及及國尼羅河口之三角洲，其四周非盡海也。賽里斯人爲黑種（Ethiopic Race），近旁之阿巴撒（Abasa）及撒開羅（Sakala）兩島，亦爲所佔據。然又有人言於余云：其人並非黑種，乃西梯亞人（Seythians）及印度人之雜種也。以上所記，皆余聞自他人者也。〕（註一三）

波氏所記我國絲絹之製造及養蠶之方法，雖不無謬誤之處；然較之紀元前一世紀羅馬大詩人務吉爾（Vergil）謂絹由森林樹葉製出；及紀元二世紀希臘詩人佩里革特斯（Periegetes）謂絹由竹葉造成之見解，固已進步甚多。自波氏之說出，歐人對於絲絹之製造及育蠶之方法，始有比較明確之認識。惟波氏關於我國方位，及民族之觀念，則依舊矇矓不清，無勝於前賢之耳。

(七)馬爾克利奴斯 (Ammianus Marcellinus, 330—400) 馬氏爲羅馬史學家，壯歲從軍，隨羅馬皇帝朱理阿奴斯 (Julianus) 出征波斯，晚年棲隱於羅馬。紀元三九〇（一作三八〇）年，著羅馬帝國史 (Rerum Gestarum Libri) 三十一卷（現僅存三五三至三七八年之部分，卽第十四以下各卷），以紀載正確公允著名。書中第二十三卷第六章紀中國事云：

「西梯亞兩部 (Two Scythias) 外，向東有賽里斯國。四周有高山環繞，連續不絕，成天然保障，賽里斯人安居其中。地皆平衍，廣大富饒。西鄰西梯亞人；東與北兩面，皆界窮荒，終年積雪；南面疆界，至印度及恆河爲止。四周諸山，爲安尼雅 (Aniwa)、那柴維秀姆 (Nazavicium)、阿斯彌拉 (Asmira)、愛摩頓 (Emodon)、及俄普羅喀拉 (Opurocala)。山皆高峻崎嶇。其中平原，有俄科達斯 (Oechardes) 及包泰斯 (Bauties) 兩大河貫注之。河流平易，勢不湍急，灣折甚多。賽里斯平和度日，不持兵器，永無戰爭。性情安靜沉默，不擾鄰國。時候溫和，空氣清潔，適於衛生。天空不常見雲，無烈風，森林甚多，人行其中，仰不見天。」

「林中有毛，其人勤加灌溉，梳理出之，成精細絲線。半似羊毛纖維，半似粘質之絲。將此纖維，紡織成絲，可以製衣，昔時吾國僅貴族始得衣之，而今則各級人民，無有差，雖賤至走夫阜卒，莫不衣之矣。」

「賽里斯人習慣儉樸，喜安靜讀書以度日，不喜多與人交游。外國人渡邊境大河，往買

絲及他貨者，皆僅以目相視，議定價值，不交談也。其地物產豐富，無求於他人。雖有時願將貨物售於他人；然絕不自他人有所購買也。」（註一四）

按歐人著述中紀載吾國氣候溫和，物產豐富，及有兩大河流貫其中平原者，實以馬氏此節為嚆矢。蓋時代既後，中歐接觸漸多，馬氏由使者採輯關於中國之情報，較為豐富，故其紀載，自較近真。惟馬氏謂絲由林中之毛梳理而來一節，反較波舍尼阿斯所紀為謬誤，則又至可異者耳。

上舉七人外，尚有下列諸人，其著作中，亦有關於賽里斯、賽里克、或賽里亞之紀述。

(一) 務吉爾 (Vergil, 拉丁語全名為 Publius Vergilius Maro, B. C. 70—19, 務氏名字，普通寫作 Virgil, 或 Virgilius, 實誤。茲據其著述之精鈔本及金石文，特改正為 Vergil) 務氏為羅馬詩宗，幼年即以能詩名。壯歲得羅馬皇帝奧古斯都 (Augustus, 在位, B. C. 30—A. D. 14) 之知遇，為宮廷詩人。著述甚富，中以牧歌 (Bucolica)、農耕賦 (Georgicon)、及亞尼亞斯之歌 (Aeneas) 為最有名。農耕賦第二章第五節，描述賽里斯事，謂絲絹由森林之樹葉製成云。（註一五）

(二) 賀拉西 (Horace, 拉丁語全名為 Quintus Horatius Flaccus, B. C. 65—B. C. 8) 賀氏為羅馬詩人。氏之作品，除上羅馬皇帝奧古斯都賦外，尚有 Odes, Satires, Epodes, Epist et poetica 等篇。賽里斯一名散見於各詩中。（註一六）

(三)奧維得 (Ovid, 拉丁語全名爲 Publius Ovidius Naso, B. C. 43—A. D. 17) 奧氏爲羅馬詩人，其代表作品，有豔情篇 (Amores)、神變賦 (Metamorphoses)、日譯作變性物語、及年曆 (Fasti) 等詩。賽里斯一名，見於豔情篇、神變賦二詩中。(註一七)

(四)佛羅刺斯 (L. A. Florus, 紀元二世紀時人) 佛氏爲羅馬史學家，著有羅馬史綱 (Epitome de Gestis Romanorum)、書中曾載羅馬皇帝奧古斯都時代，賽里斯之使者隨各國之使節同至羅馬事。(註一八)

(五)佩里革特斯 (Deonysius Periegetes, 紀元二世紀時人) 佩氏爲希臘詩人。氏據希臘博物學家伊拉道斯特登斯 (Eratosthenes, B. C. 275—B. C. 195) 所著地理學 (Geographica)、以韻文別著世界地理一書。四世紀時，此書由羅馬詩人亞維伊那斯 (Rufus Festus Avienus) 轉譯爲拉丁文，名地球說 (Descriptio Orbis Terrarum)。書中描述賽里斯事謂絲綢由竹葉製成云。(註一九)

其他如紀元一世紀，羅馬學者塞奈加 (Seneca 氏只知有賽里斯國，而全不知其方位)，詩人盧加奴斯 (Lucanus, 塞奈加之甥，氏謂賽里斯在非洲之後方)，四世紀學者普立細亞奴斯 (Priscianus)，及五世紀希臘地理學家馬爾基阿諾斯 (Marrianos) 等之著作中，間亦述及關於賽里斯或賽里克之事，茲不具引。

總之，西曆紀元前後，歐人心目中之賽里斯及新那，乃位於世界之東極，東臨大洋，西以

伊摩斯山與大夏 (Bactria) 相接(賽里克)，南與恆河左岸之印度地方爲鄰(新)，北與西梯亞 (Scythians) 民族之境地相連。領域廣大，人口稠密。其人溫和而正直，儉約而樸實，慎與人爭，羞與人爲侶；但亦善於經商，喜與他人交易。至對於物產方面，彼等亦祇知其有生絲、絹織物、以及毛皮、鐵鑛等類；而對於生絲及絹織物，或謂由樹葉製出，或謂由竹葉造成，雖波舍尼阿斯對此較有明確之觀念，然亦仍不免於謬誤焉。

(註一) Yule, op. cit., Vol. I. XXXVI-XLII; 石田幹之助著歐人之支那研究，八、九頁。
(註二) Yule, op. cit., Vol. I. XXXIX; 石田幹之助著歐人之支那研究，十頁；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篇，第一冊，二十六頁。

(註三) Yule, op. cit., Vol. I. CLIII, note 3;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篇，第一冊，三〇、三一頁。

(註四) Yule, op. cit., Vol. I. CLIII-CLVI, note 4;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篇，第一冊，三一、三三頁。

(註五) Yule, op. cit., Vol. I. CLIV.

(註六) 向譯斯坦因西域考古記，二〇五、二〇六頁。

(註七) Yule, op. cit., Vol. I. CXLIV, note 1;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篇，第一冊，三五、三六頁。

(註八) Yule, op. cit., XXXVIII, CXLIV.

(註九) Yule, op. cit., Vol. I. CXLVI, note 2;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篇，第一冊四四、五四、五六頁；向譯

斯坦因西域考古記，二〇九、二一〇頁。

(註一〇) 向譯斯坦因西域考古記，二〇九、二一〇頁。

(註一一) Yule 氏謂賽里斯爲今中國新疆省境域；秦尼國則爲中國本部云。

(註一二) 一六〇二年，葡萄牙耶穌會教主本篤 (Benedict Goes, 1562—1607) 經護密，往尋「契丹」。迨抵察

克 (Seialik, 卽今焉耆縣) 時 (1604), 始恍然大悟所欲探訪之「契丹」卽是支那。其行程詳見 *The Journey of Benet Goes to Cathay* (Yule, op. cit., Vol. II. pp. 549—596)。又一七〇三及一七〇五年, 俄國致吾國之文書, 對於吾國皇帝, 稱爲「領有亞細亞洲、中國、及秦國各地至聖皇帝,」可見彼時歐人心目中之吾國爲中國及秦國二部所合成, 實則中國與其所謂之秦國, 乃一而二, 二而一者也。(俄國文書, 見一九三六年出版之故宮俄文史料, 第六、第七、第八等號文書。)

(註一三) Yule, op. cit., Vol. I. CLVII. note 5;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 第一冊, 五七、五八頁。

(註一四) Yule, op. cit., Vol. I. CLVIII. note 6;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 第一冊, 六九、七〇頁; 石田著歐人之支那研究, 十七、十八頁。

(註一五) 石田著歐人之支那研究, 十四頁; 岩波西洋人名辭典, 一三四頁。

(註一六) 石田著歐人之支那研究, 十一頁。岩波西洋人名辭典一〇八六頁。

(註一七) 石田著歐人之支那研究, 十一頁。

(註一八) 石田著歐人之支那研究, 十六頁。

(註一九) 石田著歐人之支那研究, 十六、二七頁。

第四章 賽里斯、賽里克、賽里亞諸字的語源及其蛻變

前已述之：西曆紀元前後，歐人對於吾國有賽里斯 (Seres)、賽里克 (Serice)、賽里亞 (Seria)、賽拉斯 (Serass)、賽里可斯 (Sericens)、新 (Sin) 及秦 (Thin) 等稱號。此外，稱吾國國都為賽拉 (Sera) 或秦那 (Thinæ)；稱吾國河流為賽爾 (Ser)。新、秦、新那、秦那諸名，淵源於秦之強大，為後起之稱呼，與絲絹西傳，無聯帶關係，今不具論。賽里斯、賽里克、賽里亞、賽拉斯、賽里可斯等字，乃由希臘語 Ser, Serikon，及拉丁語 Sericum (Cericum) 演變而來，而 Ser, Serikon, Sericum, Cericum 諸字，則為希臘羅馬人對於我國名產絲絹之稱呼。此種解釋，已成定論。惟此 Ser, Serikon, Sericum, Cericum 諸字，果從何種語言轉訛而來乎？則東西學者持說未盡一致。茲略舉述如下：

(一) 德國東洋學者克拉勃羅特 (Heinrich Klapproth, 1783—1835) 謂絲字原音讀如 Se 或 Ser，但古代中國邊境方言讀絲字時，附以接尾字 “r”，因成爲 Ser 或 Seur 之音。滿洲語之 Sirge 及蒙古語之 Sirgek (均爲絲之義)，與絲字有連帶關係，而希臘語之 Sér (蠶)、Serés (製造絲絹之人) 二字，則又與滿洲語之 Sirge，蒙古語之 Sirgek 有連帶關係。換言之：即希臘語之 Sér, Serés 二字。乃由絲字轉變而來者云。(註一) 自克氏提出此種假定後 F. Hirth

(Chineseische Studien, p. 217) · F. V. Richtbofen (China, Vol. I, p. 443) · F. Schrader (Reallexikon, p. 757) 諸氏均加贊成而採用其說。

(二) 法國東洋學者拉可伯里 (Albert Terrien de Lacouperie) 謂：絲字從系，糸字，從呂，從小。小讀如 *siao*，呂讀如 *lue*，絲字是從雙音字 (呂與小) 變為單音字。Siao, lue 二音合讀之，則得 *Sil*, *Sel* 二音。希臘語之 *Ser*, *Seres* 二字，即由此 *Sil* 或 *Sel* 轉變而來云。
(註二)

(三) 美國東洋學者洛佛爾 (Berthold Laufer) 謂：非爾都細 (Firdausi, or Firdousee, 原名爲 *Abul Kasim Mansur*, 932 或 941—1020, 波斯大詩人) 屢曾述及中國錦 (Chinese Brocade—*dib'ri cin*) 在波斯的裝飾品中占一重要的地位。非氏並言及美麗的裝飾的中國絲綢，名曰 *parniyân*。此字含義與中古波斯語 (Middle Persian) 之 *parnikân* 相同。伊蘭語中有一特別的字以稱絲綢 (*silk*)，此字尙未有滿意的解釋。如 *Pahlavi* 語 (薩珊王朝時代，波斯西部通行之語言) 之 *apresum*, *aparésun* · 新波斯語 (New Persian) 之 *abrésun* *abrésam* (亞美尼亞語—Armenian—之 *aprišum*, 由波斯語假借而來)；又由是孳生之語言，有阿拉伯語之 *ibaršam* 之 *ibršam* · 帕米爾方言 (Pamir dialect) 之 *waršum*, *waršüm*; *Sugni* 語之 *wrežon* · 及阿富汗語之 *wrésam*。此等字之形式，無疑的與中國絲綢諸字，並無連帶關係。最初主張西方稱絲之字與中國絲字有關聯者，爲克拉勃羅特 (Klaproth)。克氏以爲希臘語

之 *Seres, Serica*, 乃由 *Sar* (蠶) 字孳生而來。 *Sar* 與蒙古語之 *Sirgek* 及滿洲語之 *Sirge* (均爲絲之義) 實有連帶關係。而 *Sirgek, Sirge* 一字則又與中國絲 (se) 字有連帶關係。吾對此傳統的見解，殊不謂然。吾實不解何故此希臘語 *Sar* 一字可釋其係從蒙古語或滿洲語轉變而來。吾人於蒙古及滿洲語言，僅知其最近語形，即十三世紀後之蒙古語及十六世紀後之滿洲語。希臘語之 *Sar*，及蒙古滿洲語之 *Sirgek, Sirge*，均與中國絲 (se) 字無關。且中國絲字之末從無接以子音 (consonant) 之事。克氏先假定古代中國邊境方言稱絲 (se) 字，末尾或有 R 之音，後乃根據此假定而倡爲希臘、蒙古、滿洲、中國諸語稱絲之字互有關聯之說。然而克氏此種假定，並非事實。吾人須知北京語中，最初使用語尾 R 聯屬於名詞，其時間雖或可上溯於十二世紀之末，或九世紀時；但此種語尾接法，成爲普遍使用，則是比較近代之事，不在元代之前，惟無論如何，當希臘語 *Ser* 一字已經產生之古代，此語尾 R 一子音，並不存在，則可斷言。況且，此接尾字之 r，不能隨意使用，有些名詞之末，接以 *se* (子) 之音者，亦不容許再接以某子音者。惟絲 (se) 字從不與接尾字之 r 相聯屬。絲字之古時讀音當爲 *si*，或 *sa*。卽由此音聲上言，亦可知蒙古滿洲語之 *Sirgek, Sirge*，或高麗語之 *Sir* (此是 *Abal-Remusat* 氏所補充者) 皆非從絲字轉變而來。吾不反對蒙古、滿洲、高麗諸語稱絲之字，其語源或在某一漢字；然其語源不能在絲字上求之。俄羅斯語之 *Solk* (絲) 一字，通常以爲其語源傳自蒙古語之 *Sirgek* (*Dal* 氏亦主張此說)，吾對此種見解，實不置信。第一，兩字之

音聲，並不一致；第二，一古代俄羅斯字，不能與蒙古語混爲一談。如必須於他種語言中尋求其相同或類似之字，則必須於土耳其語中尋之；然土耳其語中亦無與此相同或類似之字，蓋土耳其語稱絲之字爲 *ipäk, torgu, torka* 諸字也。俄羅斯語之 *volk* 一字 (Old Slavic *selk, Lithuanian szilkaï*) 其字形與 *silk* 相類，殆可溯源於 *Sericum*。吾人殊無理由可以假定希臘語 *Ser, Seres, Sera* 諸字，其語源係傳自漢字。以吾所見，此 *Ser, Sera, Seres* 諸字乃最初由伊蘭人傳來，其語源實在於伊蘭語中也（按新波斯語稱絲爲 *Sarah, 阿拉伯語稱絲爲 Sarak, 此乃由伊蘭語蛻變而來。又波斯語稱「金色錦」(gold brocade) 爲 kimxāw, kamxāb, kamxā, kimxā, 阿拉伯語稱之爲 kinxāw, 印度斯坦語 Hindustānī 稱爲之 kamxāb, 其語源殆皆由漢字「錦花」kin-hwa, kim-xwa 轉變而來）。（註三）*

(四)英國東洋學者亨利玉爾 (Sir Henry Yule, 1820—1889) 謂：漢字「絲」，讀若 *See* 或 *Szu*，高麗語或方言讀作 *Ser*，蒙古語作 *Sirkek*，滿洲語作 *Sirghé*。克拉勃羅特以此字爲希臘語 *Ser* (蠶之意)，*Sérés* (義爲製造絲絹的人) 二字所由生，由是而有 *Sericum* (義爲絲) 一字 (Mem. rel. à l'Asie, III, 265)。吾人觀於此字之韃靼字形 (*Tartar forms*)，知 *Sericum* 一字殆是最初傳入於希臘者，而 *Ser, Seres* 二字，則又殆由此字蛻變而來，用作形容詞也。Deguignes 氏引申此意，謂希伯來以賽亞書 (Hebrew of Isaiah)，第十九卷第九章中之 *Sherikoth* 一字，乃絲之義；並以此字卽爲阿拉伯語之 *Saragat*。據 Freytag 氏之

說，此 *Sherikoth* 字，義爲一長條白絲，有時亦作普通之絲解（*Mem. de L'Acad. des Ins.*, XLVI, 575.）*Pardessus* 氏在 *Mem. de L'Acad. de Insc.*, XV, p. 3 謂波斯人稱絲爲 *Sira*，但吾未能發現其證據。*Sarah*，及前引阿拉伯語之 *Saragat* 二字，均爲一條白絲（*a stripe of white silk*）之意也（*F. Johnston's Dict.*）。（註四）

（五）日本學者飯島忠夫謂：絲字，在希臘語稱爲 *Ser*，波斯語稱爲 *Saragh*，*Sarah*。亞美尼亞（*Armenia*）語則稱爲 *Seram*。此諸字均與 *Ceres*，*Cera* 有連帶之關係。尤其是唐代大景教流行中國碑文中，稱長安爲 *Saragh*，完全與波斯語稱絲之 *Saragh* 一字相同。吾人姑不論其究由絲絹之名轉爲其產地之名，抑由產地之名轉爲產物之名；但在中國之古語中，並有類似 *Ceres*，*Sera* 等字之音，以稱呼其自國之名及其所產之絲絹，故 *Ceres*，*Sera* 等字，殆由住於中國與希臘之間的外族所創製以稱呼中國及絲絹者。蓋中國與絲絹在古代西方人士之心目中，原屬一而二，二而一，不能分離而考之者也。（註五）

（六）日本學者石田幹之助謂：希臘人稱中國名產之絲絹爲 *Ser*（*Serikon*），羅馬人稱絲絹則爲 *Sericum*。Seres, *Serice* 一字，乃由 *Ser*（*Serikon*）*Sericum* 二字孳生而來。世人動輒以爲義爲絲絹之 *Ser*（*Serikon*）、*Sericum* 一字，反由 *Ceres*，*Serice* 二字而生。此種見解，實不正確。然則，*Ser*，*Serikon*，*Sericum* 諸字，果從何種語言轉訛而來乎？對此欲加以確切之斷定，雖屬困難；然如前此多數學者謂此乃由中國語言轉變而來之說，則屬錯誤。以吾觀

之，Ser, Serikon, Sericum 諸字殆由古代在中國之西部販賣絲絹與更西的商人之阿爾泰語民族（註六）對於絲絹之稱號轉變而來。蒙古語稱絲絹爲 Sirghek，滿洲語稱絲絹爲 Sirge。蒙古之 Sirghek，似由蒙語義爲微黃之 Siragha, Sharagha 二字孳生而來，蓋生絲微帶黃色，蒙人因其色澤，遂有此訛借也。古代波斯語稱絲絹爲 Saragh，此亦是由上舉諸阿爾泰語假借而來者。土耳其語稱黃色爲 Sarigh，此字在昔時或有微黃之義，未可知也；又由此字或已孳生另一字以稱絲絹，亦未可知也。現今俄國語稱絲絹爲 Shilku，此亦從阿爾泰語中之一字直接假借而來者，並非由希臘語等蛻變而生也。（註七）

（七）張星烺謂：「塞爾（Ser）蟲，卽蠶也。塞兒二字，速讀之，亦與吳越兩地人蠶字之讀音相似。希臘文塞兒或卽來自中國，亦未可知。賽里斯國名，原亦來自塞兒，其末尾之斯字，卽希臘人及拉丁人語尾之音也。盧白魯克紀行書載契丹人稱絲爲賽里克（Seric），國有大城，名賽里斯，故國亦以賽里斯爲號。克拉勃羅德（Klaproth）謂賽里斯實來自絲字，古代人以出產品而名其國者也。」（註八）

綜觀前引諸說，除拉克伯里之說，支解字形，強爲比附，毫無足取外，其餘六說，大都就語言學之立場，以爲論斷；而於中國字音，未遑深考，徒以晚近絲字音讀之形式，粗略校量，或以爲合，或以爲否，皆不免隔靴搔癢之談。蓋絲絹西傳，既在先秦之世，則彼方所名，是否卽取中國絲字或其他義類相通之字之音讀？首須考明中國語上此等字之語源，尤須先行測定此

等字在中國上古音（周漢音）中之形式，以爲考證之基礎。又販運絲絹，屬諸粟特、伊蘭、突厥、大食諸族（詳下文），最初既經中亞西亞以入於泰西，則其語之是否採取中國之音？亦頗博考諸族間古時語言交流之狀況，以求其譯音相對之規則；循斯規則以爲斷，其苟相合，雖輾轉傳訛，而亦不無蹤跡可尋焉。克拉勃羅特乃最初主張 Ser, Sericum 諸語源，出於中國絲字者；但謂古代邊境方言絲字之末，附有 *r* 之音，讀如 *seri*，立論未充，近於臆斷。洛佛爾指斥其所說絲字之末附有 *r* 一音之錯誤，遂一反其說，謂希臘 *er, Seria, Seres* 諸字之語源，乃出自伊蘭語，又謂伊蘭、蒙古、滿洲諸語稱絲之字，與中國絲字之音，並無連帶關係。實則洛佛爾所謂使用語尾 *r* 聯屬於名詞，乃近代中國語之事，古代則絕無語尾 *r* 一子音者，此與古代中國語之真相，適得其反。案廣韻曷、末、質、術諸韻之字（山臻兩攝之入聲字），閩粵語收 *r*，日本漢音收 *tsu*（ツ），日本吳音收 *chi*（チ），而在高麗譯音，以 *r* 爲其收尾音。今所見關於唐五代西北方音之漢藏對音千字文、大乘中宗見解、阿彌陀經、金剛經，此等字幾全以 *r* 爲收尾，甚近於高麗譯音之系統。不獨此也，唐代陀羅尼譯音及他種中亞語言（粟特語、突厥語、中古波斯語等）中，亦有類似之現象，如以「薩」字譯 'sar'，「達」字譯 'dhar'，'far'，「密」字譯 'mir'，「勿」字譯 'var' 之類。可見 *r* 之收尾音，在唐代西北等處方音中，實甚普遍。（註九）惟此等入聲字之收尾音 *r*，或由 *t* → *r* 之歷程而轉變，以致消失；此則言語音史者所應討論，姑置勿談。中國中古音中，收尾於 *r* 之子音既

甚普遍，其在上古音，更不難想像矣。近今高本漢 (B. Karlgren) 所擬定中國上古音系統，最足令人注意者，即上古音中幾種收尾之子音，爲後代語言中所已消失者。關於脂部之字 (韻中脂、微、皆、灰諸韻之字)，高本漢因西藏語之啓示，定爲中國上古音中，俱有 r 之收尾音。(註一〇) 由此可見洛佛爾所謂中國古代並無 r 之收尾音者，絕非事實。惟洛佛爾謂蒙古、滿洲、高麗諸語稱絲之字，其語源不能在絲字上求之，而亦不反對其語源或在另一漢字：此則殊足以啓發吾人之思考。亨利玉爾謂 *Sericum* 一字，乃最初傳入於西方者，由是而有 *Ser*, *Seres* 等字之出現；其說雖未可盡信，然其對於 *Ser*, *Seres*, *Sericum* 等字的語源之解釋上，亦予吾人以重大之啓示。飯島忠夫謂 *Seres*, *Sera* 諸字，起源於住在希臘與中國之間之外族對於中國及絲絹之稱呼；此殆引中玉爾之說，惟對於外族何故稱中國及絲絹以 *Sarag*, *Sarah* 或 *Serrame*？又此所謂外族，究爲何族？未有若何解釋，不無遺憾。石田幹之助更引中玉爾俄島二氏之說，謂 *Ser*, *Serikon*, *Sericum* 諸語，乃由在中國西部販賣絲絹與更西的商人之阿爾泰語民族對於絲絹之稱呼轉變而來，非由中國語上之音讀以演成者；又蒙古語稱絲絹之 *Sirghok* 一字，乃由蒙古語微黃之義的 *Siragha*, *Sharagha* 一字孳生而來，與中國之絲絹，似無何等之關係。石田於中國語源及語音轉變之規則，未經深考，而遽作否定之斷案，自難令人表示贊同。要之：中國語源及其與他種語言上，究有若何關係？苟吾人未經考明中國字源在上古語中之形式，即不能得其論證之根據，而無從尋求確當之解決。彼輩僅就晚近之音。

粗爲推斷，結論雖不同，而其爲模糊影響之談則一也。至若塞爾謂「塞兒」(Ser)之音，與奧越蠶字之音讀相似，是以證「塞爾」一語之來自中國。不審蠶字古讀爲 *dzam* (覃韻)，絕不能有「之」之收尾音；與其謂 Ser 之出自中國蠶字之音，毋寧謂洛佛爾所舉波斯阿拉伯等語 *apresum, abresam, ibarlam* 諸字中之 *-Sum, -Sam*，源出於中國之蠶字之爲愈也。是以欲討論中國語音及解決絲字等與 Ser 一類語詞究竟有何關係，必須以中國上古音(周漢音)之形式爲論證之基礎，而尤須注意於下列幾種音讀轉變之規則：

(1) 關於子音之變異，以同部位相轉變爲原則，例如 *n-t-d-r-l-s-g* (th) ~ *s* (sh) 等，皆屬於舌尖部位。

(2) 關於子音之清濁，轉變比較自由，例如 *t-d; k-g; p-b* 等。

(3) 關於母音之轉變，亦較爲自由，尤其因受隣接音之影響，極易變異，例如 *ia-we-i* (即所謂 *i-rimlaut*)。

(4) 其他如「節縮作用」(*Syn copation*)，使原有之音消失；「同化作用」(*assimilation*)使相異之音趨於相同；「異化作用」(*dissimilation*)使相同之音趨於相異；「位置轉換」(*metathesis*)使原音之位置倒轉等等，皆爲音讀轉變之普遍現象。

(5) 由甲種語言轉入於乙種或丙種語言之語詞，必依據於乙丙等之語言習慣(如音讀系統，文法組織之類)，但往往各自變更其原來之形式，使音讀上發生轉變之現象。例如洛佛

各類所屬之字，在同一音韻形式之下，可稱爲「同源語詞」(Cognate words)。絲字屬於第一類，絹字應屬於第二類(上古音 *Kiwan*)，線字屬於第三類。若僅就 *Ser* 一字而言，甚近於線字之形式；惟據亨利玉爾之意，*Sericum* 一字，最初傳入於希臘，*Ser* 等字由此蛻變而來；又蒙古語稱絲之 *Sirghek* (或 *Sirhek*)，滿洲語稱絹之 *Sirge* (或 *Sirg'é*)，波斯語稱絲之 *Saragā*, *Sarai*，阿拉伯語稱絲之 *Saragut* 及希伯來語稱絲之 *Sherikoth* 等，皆可歸納爲 *s(sh) - r g(k)* 一種形式(亞美尼亞語稱絲之 *Serann* 殆由 *Sericum* 等經節縮作用而成)。吾人殆可以假定此等語詞由「線絲」二字 (*Sian S'io*) 合成，由 *s - n s - g* 而成爲 *s - r - g*。其他轉變，不外節縮作用，母音變異及適應各種語言之習慣而已。(中國語之「絲線」在阿爾泰語中，依其習慣稱爲「線絲」，限制詞或形容詞，位在名詞之前也。)而俄羅斯語之 *toka*，現代英語之 *Silk*，以至土耳其語稱絲之 *torgu*, *torka* 等皆不無蹤跡可尋，蓋 *t's*, *l'r* 在子音上極易轉換也。(古波斯語稱絲絹之 *ahrēsum*，新波斯語 *abrēsum* 亞美尼亞 *aprisum* 等，或由「絨蠶」二字 *pivst dzam* 之轉變，——在中國語原爲「蠶絨」——*pivst* 之音經位置轉換，極有變爲 *aprec*, *alrē*, *apri* 等之可能。)至於蒙古語微黃色意義之 *Sirgha*, *Sharagha* 二字，及土耳其語黃色之義的 *Sarigh* 一字，若謂與稱絲之 *Sirghek*, *Sirkek* 等字，有連帶關係，則與其謂 *Sirghek*, *sirkek* (絲) 由 *Siragha* *Sharagha* 二字孳生而來，毋寧謂 *Siragha*,

Sharagha 乃從 Sirhek, Sirkek 二字引衍而生；猶之「玄」（「玆」）「紅」（「絳」）「紫」「紫」等字，用爲色澤之名，從吾國字形偏旁觀之，義皆取諸絲也。

（註一）H. Klaproth, Mémoires relatifs à l'Asie, Vol. III. pp. 264, 265, Asia polyglotta. p. 341; Conjecture sur l'origine du nom de la soie chez les anciens (Journal Asiatique, Vol. I. 1822, pp. 243—245)。

（註二）八年前瀏覽日本某雜誌一論文，中引 Lacouperie 氏對於 Ser, Seres 二字之解釋，謂淵源於絲字，絲從系，而系則從呂從小云；但已不復記憶日文雜誌論文之名稱，及 Lacouperie 氏原文之名稱及其頁數矣。

（註三）B. Laufer, Irano-Sinica, pp. 537—539.

（註四）Yule, op. cit. Vol. I. XLIV.

（註五）飯島忠夫著支那古代史論，三五三頁。

（註六）阿爾泰語 (Altai languages)，通行於東三省之滿洲人，小亞細亞之土耳其人，及蒙古之蒙古人；其語爲膠著語 (agglutinate language)，語根不變，字義隨所加語尾而異，常以賓詞置於句前，而不以主詞。參閱馮維廉 Iynn Thorndike 氏著世界文化史，二三六頁。

（註七）石田著歐人之支那研究，十九頁。

（註八）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第一冊五八頁。

（註九）羅常培著唐五代西北方音（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單刊甲種之十二），六〇——六二頁。

（註一〇）張世祿譯高本漢 (B. Karlgren) 著漢語詞類，二三——六三頁。

（註一一）張譯漢語詞類，一三八——一四一頁。

（註一二）張譯漢語詞類，一五八——一六二頁。

（註一三）張譯漢語詞類一七一，一七二頁。

第四章 賽里斯、賽里克、賽里亞諸字的語源及其蛻變

第五章 桑蠶種子之西傳及西方絲業之發展

在未論述吾國桑蠶種子西傳經過之前，請略探在昔西方各國有無出產桑蠶之事。吾國史書列專傳而詳記葱嶺以西各國情勢者，蓋以史記大宛傳爲嚆矢。其次，則爲漢書西域傳。此二傳中最西之國爲安息、條支、黎軒、奄蔡四國。大宛傳及西域傳均紀：「自大宛以至安息國，其地皆無絲漆，不知鑄鐵器。」而晉郭璞（A. D. 276—324）元中記亦載：「大月支（即大月氏）有牛名爲日及，今日割取其肉三四斤明日瘡愈。漢人入此國，見牛不知，以爲珍異。漢人曰：吾國有蠶，大如小指，食桑葉爲人吐絲；外國人不復信有蠶也。」（註一）據此，則紀元四世紀以前，安息、月氏、大宛、康居諸國，即今波斯、阿富汗、米索不達尼亞，以及俄屬中亞，不產蠶絲可知矣。

桑葉爲蠶蟲必需之物，西域及葱嶺以西各國究竟有無出產？前引諸書，並無紀載。大唐西域記載罽薩且那（于闐）國在昔「未知桑蠶」；唐書西域傳亦謂其地「初無桑蠶」，二書雖未明言于闐始知桑蠶之時代；然根據最近考古學上之所得，可推知于闐移植桑樹，當不在魏晉以前。維也納大學維斯納（Wiesner）教授曾以顯微鏡檢驗一八七八年在埃及及出土之古代阿刺伯紙及斯坦因在和闐掘得之中國紙所含之成分，結果：阿刺伯紙爲敝布（Trag）所製成，而中國

紙之成分，雖混有少許之敝布；但其主要原料，乃是桑、桂等雙子葉植物之皮。維斯納教授對此並加以解釋，謂中國紙工雖將造紙術傳入於撒馬兒罕；（註二）然在撒馬兒罕附近，缺乏最重要的造紙原料之桑樹，故不得已以敝布替代而造紙。其後，經驗漸富，遂以阿刺伯最豐富之敝布爲造紙之主要原料云。（註三）考于闐與康居之間，雖有葱嶺之阻隔；然兩地交通，自漢已盛。假如于闐方面早經由中國本部移植桑樹，則康居當亦易於移植；且其移植時代，亦當距于闐移植時期不遠。果爾，則于闐移植桑樹，當在魏晉時代，或更在其後；而葱嶺以西各國初亦並無出產桑樹也。

吾人根據上述，可知晉以前，西域以及自大宛以至安息，均無蠶桑之利。然則，安息以西之犂軒（即大秦，亦即西史之羅馬帝國）果如何？後漢書西域傳云：

「大秦國一名犂鞞，以在海西，亦云海西國。地方數千里，有四百餘城，小國役屬者數十。以石爲城郭，列置郵亭，皆堊墼之。有松柏諸木百草，人俗力田，多種樹蠶桑，皆髡頭而衣文繡。……其人民皆長大平正，有類中國，故謂之大秦。土多金銀奇寶，有夜光璧、明月珠、駭鷄犀、珊瑚、琥珀、琉璃、琅玕、朱丹、青碧、刺金縷綉、織成金縷罽、雜色綾、作黃金塗火浣布。又有細布，或言水羊毳，野蠶繭所作也。」

此節所紀，蓋採自三國志。志卷三〇注引魚豢略西戎傳（按略是紀元三世紀中期之撰述，原書已佚，只西戎傳一篇引載於三國志卷三〇的卷末。）云：

「大秦國一號犂鞞，在安息條支西，大海之西。……國有小城邑合四百餘，東西南北數千里。其王治濱側河海，以石爲城郭。其土地有松、柏、槐、梓、竹、葦、楊柳、梧桐、百草。民俗田，種五穀。畜有馬、騾、驢、駱駝、桑蠶。……國出細絲，作金銀錢，金錢一當銀錢十。有織成細布，言用水羊毳，名曰海西布。此國六畜皆出水。或云，非獨用羊毛也，亦用木皮，或野繭絲作，織成氍毹毳罽帳之屬，皆好。其色又鮮於海東諸國所作也。又常利得中國絲，解以爲胡綾，故數與安息諸國交市於海中。」

此爲漢籍中關於大秦出產桑蠶繭絲綾布之最早的記載。此後晉書卷九十七，大秦傳（列傳第六十七）；魏書卷一〇二，大秦傳（列傳第九十）；宋史卷四百九十，拂林傳（列傳第二百四十九）。及文獻通考卷三百三十九，四裔考十六，大秦條，均有與此相類似之記載，茲不具引。考西域傳與魏略西戎傳所記，大秦卽古代希臘羅馬暨地中海東南沿岸各地之民風物產，因東西海山遙隔，難知真相，自不敢必其皆確實可靠；惟傳中所述大秦出產野蠶繭絲及綾布一節，則證之希臘大儒亞理士多德（Aristotle, B. C. 384—322）所著動物志（De Animal, Hist.）及羅馬博物學家普林尼所著博物志二書中亦均有關於古代希臘羅馬出產繭絲之記載，其事蓋信而有徵也。

亞理士多德在動物志第五卷第十九章，記載希臘出產蠶繭之事云：

「有一大蟲，微有觸角，與其他蟲類不同。此蟲最初蛻變爲毛蟲（蛾之幼蟲，enter-

illa)，嗣則蛻變為 bombylius，最後蛻變為 Neeydalus (即 chrysalis. 繭)，前後蛻變，共需時六月。婦女輩取其繭而縲出其絲，然後以之織成衣料。聞最初利用此物織成衣料者，為可斯島 (Cos) 人柏拉特 (Plates) 之女龐費 (Pamphile) 氏云。」(註四)

普林尼在博物志第十一卷第二十五、二十六章亦有紀云：

「(在諸蟲)中有一第四種之蠶蛾 (bombyx)，產於亞敘利亞 (Assyria)，較吾前既述及者為大。此蠶以土作巢，其色如鹽，緊附於石上。蠶巢甚硬，尖銳之器，殆不能貫穿之。巢中之蠶，較蜂所釀者尤富；而其蛹亦較大焉。」(二十五章)

「有一更大之蟲，微有兩個特殊的觸角。此蟲最初蛻變為毛蟲 (caterpillar)，嗣蛻變為 bombylius。繼又蛻化為 neeydalus (繭、蛹)，最後蛻變為蠶蛾 (bombyx)，共需時六月。此蟲營造網巢，有如蜘蛛。婦女衣服，及其奢侈品，資以製造，稱為 Bombycina。最初發明取繭繅絲，並以之織成衣料之方法者，乃可斯 (Coes) 地方拉道斯 (Ladous) 之女龐費拉 (Pamphila) 其人云。」(二十六章) (註五)

按亞理士多德、普林尼二氏所紀，乃同屬一事，蓋普林尼沿襲亞里士多德之說而稍加補充者也。大英百科全書編者謂亞理士多德動物志中關於蠶繭之知識，殆得自希臘人及亞歷山大之報告。在亞歷山大以前，生絲必已輸入於可斯 (Cos) 島上，而織為精緻的著名的 Cos Vestis。 (註六) 其意蓋謂可斯島之 Bombycina，乃屬中國絲絹之一種，由外地傳來，而非希臘所自

產。其實，亞里士多德動物志中所述者，固純爲希臘本國出產之繭絲，而產此繭絲者，乃屬野蠶之一種；且亞里士多德對於 *Coan textiles* 之來源，絕未說及其傳自東方。據泰羅氏 (Constr Taylor) 之說，現今底格里斯 (Tigris) 河畔札之拉 (Jazirah) 地方之婦女，尙採取此野蠶 (Assyrian Bombyx) 之繭絲，織製衣料；(註七) 則古代羅馬帝國境內出產野蠶繭絲之事，實無疑義矣。

羅馬帝國境內所產者乃野蠶繭絲，而非如中國絲絹，既如上述。茲進而論述吾國桑蠶種子之西傳。

蠶絲爲吾國特產，歷代政府對之異常珍視，不肯輕易將蠶種傳之外國。外國傳得吾國桑蠶種子者，似以日本爲最早。據日本史籍所紀，蠶種在仲哀天皇 (十四代天皇) 八年頃 (紀元一九九年，後漢獻帝建安四年)，卽已由百濟人傳入日本。(註八) 惟日本古史紀年，多不可靠，蠶種東傳，當無如是之早；但至遲亦不出三世紀以後，蓋三國志、魏志、倭人傳中曾紀其國出產「紵麻蠶桑，緝績出細紵縑絲」故也。(註九)

史籍中最初紀載桑蠶種子西傳者，爲玄奘與辨機共撰之大唐西域記。書中紀瞿薩旦那 (卽于闐) 之物產及其蠶業之源始云：

「瞿薩旦那國 (Gostana, or Khotan) 周四千餘里，沙磧太平，壤土隘狹，宜穀稼，多衆果。出氈氍細氈，工紡織縑紬。……少服毛褐氈裘，多衣縑紬白氈，儀形有禮。」

「瞿薩旦那國」王城東南五六里，有麻射僧伽藍，此國先王妃所立也。昔者，此國（瞿薩旦那國）未知桑蠶，聞東國（蓋指中國言）有也，命使以求。時東國君祕而不賜，嚴敕關防，無令桑蠶種出也。瞿薩旦那王乃卑辭下禮，求婚東國，國君有懷遠之志，遂允其請。瞿薩旦那命使迎婦而誠曰：「爾致辭東國君女，我國素無絲綿。蠶桑種子，可以持來，自爲裳服。」女聞其言，密求其種，以桑蠶之子，置帽絮中。既至關防，主者遍索，唯王女帽不敢以檢，遂入瞿薩旦那國，止麻射僧伽藍故地，方備儀禮，奉迎入宮。以桑蠶種留於此地。陽春告始，乃植其桑。蠶月既臨，復事採養。初至也，尙以雜葉舂之。自時厥後，桑樹連蔭，王妃乃刻石爲制。不令傷殺。蠶蛾飛盡，乃得治繭。敢有犯違，明神不祐。遂爲先蠶，建此伽藍。數株枯桑，云是本種之樹也。故今此國有蠶不殺，竊有取絲者，來年輒不宜蠶。」（註一〇）

其後，新唐書卷二二一上西域傳于闐條，沿襲此說，紀其事云：

「于闐或曰瞿薩旦那，亦曰渙那，曰屈丹北狄，曰于遁諸胡，曰豁旦。自漢武帝以來，中國詔書符節，其王傳以相授。人喜歌舞，工紡績。初無桑蠶，丐隣國，不肯出，其王卽求婚，許之。將迎，乃告曰：國無帛，可持蠶，自爲衣。女聞，置蠶帽絮中，關守不敢驗。自是始有蠶。女刻石約無殺，蠶蛾飛盡，得治繭。」

而美儒洛克喜爾（W. W. Rockhill）在其所著佛陀傳（The Life of the Buddha）附錄之于闐

史中，亦有與此傳說相同之記載。(註一一)此種傳說，不惟見於載籍，亦且現諸繪畫。一九〇年，斯坦因在和闐丹丹烏里克 (Dandan Orlik) 之古廟廢址中，發現一八世紀頃之本額爾蠶。畫版中央繪一盛裝貴婦，坐於其間，頭帶高冕，女郎二人跪於兩旁。左邊侍女以左手指貴婦人之冕。畫版左端有一籃，其中盛滿形同果實之物。右端有一多面形之物。據斯氏之考定，畫中貴婦人，即東國之公主。女侍手指貴婦人之冕，蓋示冕下隱藏之物，即公主從中國私偷而來之蠶種。左端籃中所盛者，即為蠶繭。右端所畫多面形之物，即紡絲用之紡車也。(註一二)

此種桑蠶種子傳入于闐之傳說，究竟始於何時？又東國公主下嫁，果為何時之事？史無明文，殊難遽斷。惟據洛佛爾 (Lafleur) 之說，紀元四一九年（晉恭帝元熙元年，魏明帝泰常四年），有中國公主下嫁于闐，將蠶種傳入。(註一三)果此四一九年中國公主下嫁于闐事即為于闐方面所傳之事，則桑蠶種子之傳入于闐，乃在五世紀初期矣。其次，玄奘遊覽麻射僧伽藍時，尚見「數株枯桑」，「云是本種之樹」。以此推論，則于闐傳得桑蠶，當在玄奘西遊（紀元六二九年）前一二百年間也。(註一四)

蠶種傳入于闐後，不久即傳至葉爾羌 (Yarkand) 及鐵汗 (Fergana)。其傳入波斯，係在薩珊王朝 (Sasanian epoch) 末年（即七世紀中期）。(註一五)波斯在未傳得養蠶繅絲方法之前，其國內紡織工業，早已相當發達。波斯紡織品中最著名者，為用金銀絲線織成之波斯錦

(Persian Brocades)。阿發斯達一書中 (Avesta, Zaranaéne upastere, Yast XV, 2.) 曾紀及波斯之金織地毯 (Gold rugs)；並謂波斯王薛西斯第一 (Xerxes I. 原名 Khsrayarsha, 在位, B. C. 485—465) 曾賜予阿布得拉市民 (Citizens of Abdera) 以一金織冠冕。而亞歷山大王時代 (B. C. 356—323) 之歷史家對於此種波斯紡織品，亦曾舉述不少之例證。(註一六)其次，吾國史籍中頗有關於波斯錦之記載。如魏書卷一〇二西域傳波斯條，紀其國出產綾錦、疊、氍毹、毼毼。其王戴金花冠，衣錦袍，織成帔，飾以珍珠寶物。此外，周書卷五〇異域傳下，隋書卷八三西域傳，舊唐書卷一九八西域傳，梁書卷五四西北諸戎傳，大唐西域記卷十一波刺斯國條，亦均有與此相類似之記載。中古波斯語 (Middle-Persian) 稱錦爲 *dib*，或 *dép*。新波斯語 (New-Persian) 稱錦爲 *dibā*，或 *dibāh*。 *dib* 及 *dép* 之義，爲絲織錦 (silk brocade，即經緯皆用絲織成之采錦。) *dibā* 及 *dibāh* 之義，爲金絲織物 (gold tissue)，蓋即魏書西域傳，周書異域傳，及隋書西域傳中之「疊」、「疊氍」、「白疊」也。據翠普斐氏 (E. Kamper) 之說，古代波斯王宮中，有一特爲紡織絲織物、金織物、及銀織物 (the weaving of silken, gold, and silver fabrics) 之工場，稱爲 *siar bāf xāne* (Amoenitahān exoticarum fasciuli, v. p. 128)。(註一七)此絲織工場所用絲料，雖未明言其來自；然據之古代唯吾國出產蠶絲，則其原料輸自中夏，殆無疑義。迨蠶種傳入波斯後，波斯絲織工業，益爲發達，尤以吉蘭 (Gilan) 地方爲最。其地養蠶之風，迄今猶盛焉。(註一八)

關於桑蠶傳入羅馬事，東羅馬史學家普洛科匹阿斯 (Procopius，希臘語原名爲 Prokopios，又作 Procope, A. D. 490—562.) 一說，A. D. 500—565, Byzantium 人。曾任東羅馬帝國名將 Belisarius 之祕書，從征波斯及東哥德 Goths 王國。著有 de bello Persico; de bello Gothico 等書，以紀載翔實著名) 在其所著 de bello Gothico 一書中第四卷十七章，曾有如下之紀述：

「同時，有印度國僧人抵君士坦丁堡，探悉查士丁皇帝 (Emperor Justinian, 在位，A. D. 527—565) 心中甚欲羅馬人以後不再自波斯人購買絲貨，乃見帝獻策，可使羅馬人不再自波斯或他國購買絲貨。據其人自云：嘗居賽林達國 (Serinda) 甚久，其地有印度人甚衆。居其國時，嘗悉心研究如何可使羅馬境內，亦得產絲。查士丁皇帝聞言，乃詳問如何可使其法成功。印度僧人告以產絲者乃一種蟲也。絲自蟲口中天然吐出，不須人力。欲由其國取蟲至羅馬，斷不可能；然有法可蠶化之也。一蟲所產之卵，不可勝數。卵生後多時，尚可掩以糞，生溫，使之蠶化也。皇帝既聞其語，允許功成以後，將重賞之。諸僧乃回印度取其卵，而復至拜占庭 (Byzantium)。依其法行之，果得蠶甚多，以桑葉養之。由是羅馬帝國境內亦知製絲方法矣。」(註一九)

又紀元六世紀末，拜占庭人提奧方尼斯 (Theophanes) 之著述中，對此亦有類似之紀載云：「查士丁皇帝在位時，有波斯人某至拜占庭傳示蠶之生養方法，蓋爲以前羅馬人未知悉

者也。波斯人某，嘗居賽里斯國 (Seres)，歸國時，藏蠶子於行路杖中，後攜至拜占庭。春初之際，置蠶卵於桑葉上，蓋此葉爲其最佳之食品也。後生蟲，餉葉而長大，發生兩翼，可以飛也。查士丁皇帝後示突厥人以養蠶吐絲之法，突厥人大驚；蓋是時賽里斯人經商諸市場港埠，前爲波斯人所據者，後皆爲突厥人所攘奪也。」(註二〇)

普洛科匹阿斯書中所稱之印度僧人，據美國東洋學者卡忒 (Thomas Francis Carter) 之說，乃屬景教僧 (Nestorian priests)。(註二一) 而英國史學家吉本 (Edward Gibbon, 1737—1794) 則以彼等爲波斯之基督教僧，或嘗僑居中國首都南京甚久；並謂彼等宗教之熱忱，勝於其愛護祖國之心，遂將養蠶製絲之法，獻於查士丁皇帝云。(註二三)

在桑蠶種子未傳入歐洲之前，羅馬帝國境內之紡織，原頗發達。羅馬人最喜歡穿半透明的絲織輕紗。彼等因缺乏蠶絲之故，一方由中國輸入生絲；一方由中國輸入緻密的絲織物，解以爲胡綾紺紋之類。(註二三) 羅馬帝國境內之絲織工業，以敘利亞之 Berytus Tyre, Sidon, Gaza, 與埃及之 Memphis, Alexandria 等地爲最盛。當時吾國絲絹西輸，不僅使販運絲絹之商人獲得厚利；且使敘利亞與埃及之重要的製造工業，得到紡織的原料。(註二四) 查士丁皇帝傳得吾國蠶桑後，在君士坦丁堡 (Constantinople) (即拜占庭) 皇宮內建立機織工場，使女工從事織造。皇帝且獨佔製造及販賣絲絹之權。(註二五) 羅馬帝國境內之絲織業，在查士丁皇帝獎勵誘掖之下，日益發達，遐邇著聞。粟特使節 (Sogdoite ambassadors) 且認其育蠶製絲之術，足與

中國人並駕齊驅。(註二六)迨薩拉森人(Saracens)興起，掌握歐亞之商權，絲織物隨之傳播於東西各處彼輩在小亞細亞之繁盛地方，擴展絲絹之販賣，並轉移蠶業於西西利島(Sicily)上，從此歐洲方面，亦有蠶桑之業。十二世紀時，著作家 Ordericus Vitalis 氏(歿於十二世紀上半期)紀述 Normandy St. Evroul 地方主教曾從意大利南部亞蒲利亞(Apulia)地方攜回絲綢數匹，以其中之最佳者，爲其屬下有僧正座席的資格之誦經者(cathedral chanters)裁製外袍四件云。(註二七)據此可知意大利南部地方在十二世紀以前，絲織業已相當發達矣。

育蠶製絲之業，由意大利南部復傳入佛羅蘭斯(Florence)，米蘭(Milan)，熱內亞(Genoa)，及威尼斯(Venice)等地。中古時期，此等地方均以出產絲織物，著聞於世。一四八〇年，法王路易十一(Louis XI. 在位，1461—1483)，始經營絲織業於杜爾(Tours)地方。一五二〇年，法王法蘭錫一世(Francis I. 在位，1515—1547)，從米蘭傳入蠶種，飼養於羅尼河流(Rhone Valley)。迨十七世紀之初，法王路易十三(Louis XIII, 在位，1610—1643)屢下獎勵蠶桑之敕令，蠶桑之業，爲之促進。然法國蠶桑事業，在科爾伯特(Jean Baptiste Colbert, 1619—1683，法國大政治家，大財政家)竭力獎勵種桑之前，固未能謂已有堅強之基礎也。

絲織業傳入英國，乃在亨利第六(Henry VI. 在位，1422—1461)之世。然在十六世紀之末，此業始見發達。一五八五年，有大幫技術熟練之佛來米斯(Flemish)織工，因不堪西班牙

軍人之壓迫，由 Low Countries 地方逃入英國，英國絲織業之進步，彼輩實與有力。在約一世紀之後，歐洲宗教紛爭，對於英格蘭絲絹工業之發展，實予以最有力的推動力。蓋寧特斯勳 (the edict of Nantes) 廢止後，法國大幫技術精良之織工，移居於瑞士、德國、及英格蘭。此等技工將絲織技術傳於上述各國，至於今日，尙成爲法國絲織業之勁敵。法國新教派之織工大半移殖於斯匹塔飛咨 (Spitalfields) 地方。一六〇二年，卽已有絲業工人團體組織成立於倫敦。英王詹姆士一世 (James I. 在位，1603—1625) 對於國立及殖民地之種桑育蠶事業，獎勵扶植，不遺餘力。一七一八年之前，英國絲織業，尙依賴歐陸方面已繅之絲，以爲織造之用。一七一八年，德貝 (Lornb of Derby) 變裝一普通工人，進入意大利某繅絲工場，繪製繅絲器械圖式。彼歸國後，得政府之補助金，在德文特 (Derwent) 之河畔，仿照圖式建造最初之英國繅絲工場。一八二五年，不列顛、愛爾蘭及殖民地絲絹公司 (The British, Irish and Colonial Silk Company) 組織成立，資本一百萬鎊。其主要目的，在移轉絲業於愛爾蘭。然此種企圖已完全失敗，而養蠶事業迄今尙未能謂已成爲英國工業之一部門焉。

一五二二年頃，科德司 (Fernando Cortez or Cortes, 1485—1547) 西班牙之征服墨西哥。一五〇四年，赴西印度。一五一一年，爲古巴太守 Diego Velasquez 之下。一五一八年，奉 Velasquez 之命，遠征墨西哥。一五二〇年，征服全墨西哥。一五二三年，由班王加羅一世 Carlos I. 一任爲新西班牙 Nova Hispania 總督) 派定官員從西班牙移植桑樹及蠶種

於新西班牙 (New Spain, 即墨西哥)。阿科斯塔 (Acosta) 對此曾有紀述，據謂十六世紀末，新西班牙之桑蠶業即已衰微而至於絕跡云。

一六〇九年，英王詹姆士一世曾欲復興蠶桑業於美洲大陸；但其最初之努力，以遭遇沉船而失敗。一六一九年，蠶桑業因得維基尼恩 (Virginian) 殖民積極經營之故，終於在美陸移殖成功。蠶業傳入美洲後，當地政府特制定法令，加以維護。並給予保護金及酬償金，以獎勵之；同時，印布短篇論文及狂文的韻詩 (rhapsodical rhymes)，以鼓舞之。(註二八) 故在獨立戰爭 (一七七五——一七八七) 時，美國蠶業即已相當發達矣。(註二九)

西方絲業之發展，已略如前述，茲再簡敘東西絲絹之貿易。

漢代吾國對外輸出之貨物，以絲絹及其製成品如綢緞之類爲主要。漢書地理志載譯長及應募者入海市明珠、璧流離、奇石、異物、麋黃金雜繒而往。當時賴以換取外國貨品者，厥爲黃金與雜繒，則絲織物在輸出品中之位置，其重要可知矣。魏晉以降，絲絹布綿，加入租稅範圍，作爲戶調一項之稅品。(註三〇) 其時絲織物在輸出國外商品中之位置，雖無明文可考；然繒之當日絲織工業之日見發達，則其仍佔輸出商品之首要位置，殆無疑問。迨及唐宋，絲織物爲對外輸出之大宗。如冊府元龜卷九九九，外臣部互市載：

「開元 (德宗) 建中元年十月六日，勅諸錦屬、綾、羅、縠、綉、織成細綉絲布、鸞牛尾、珍珠、銀、銅、鐵，並不得與諸蕃互市。」

唐律疏議卷八，齋禁物私度關疏議云：

「錦、綾、羅、縠、紬、綿、絹、絲布、鼈牛尾、眞珠、金、銀、鐵，並不得度西邊北邊諸關，及至緣邊諸州與易。」

又宋史卷一八六，食貨志互市舶法條云：

「開寶四年 (A. D. 971)，置市舶司於廣州。……以金銀、緡錢、鉛錫、雜色帛、瓷器、市香藥等。」

是其明證。此事在外籍方面，亦得求其例證。阿拉伯人蘇萊曼 (Sulayman) 在八五一年頃，東遊印度及吾國，歸作東遊記 (Voyage Du Marchand Asabe Sulayman)，書中屢言中國輸出品以絲織品爲大宗。而 Siraf 人阿蒲齊特赫生 (Abu Zayd Hasan) 於九一六年頃，撰蘇萊曼東遊記補註一卷，書中亦以黃巢攻入廣州時 (A. D. 878) 斫盡廣州城內外之桑樹爲重大事件，以之與黃巢殺人同視；且謂桑樹既已砍去，中國對外的尤其是對阿拉伯的絲綢出口事業，卽隨之消滅云云。註三二可知外人心目中對於絲織物貿易注意之深切，而絲織物在國際貿易上所佔地位之重要，亦由是可推知之矣。

在蠶桑種子未傳入歐洲之前（卽六世紀上半期以前），歐洲人所用之絲絹，殆全由吾國輸入，有時其價值竟與黃金並重。迨蠶種西傳後，歐洲各國絲業逐漸發達，因之絲絹輸歐之量，未能與日俱增。文藝復興時代，中國絲絹在歐洲之消費區域，尙不出意大利之境外。然自十七

世紀以降，絲綢輸入歐洲之量，隨着東方貿易之發展，頓見增加。結果，價格忽落，而消費範圍，則急遽擴大。當時絲綢之價格雖低落；但因消費者之增多，絲綢商人獲利仍甚大。如一六九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法國東印度公司 (Compagnie des Indes Orientales) 之販賣簿上，記載以三萬二千 Livres (一七九五年以前，法國之銀幣名，其量與現在之法郎 France 相同。) 購得之絹綵，賣得九萬七千 Livres，可爲明證。其後，絲綢商人之間，互相競爭；惟尙能保持百分之十的純益。若直接往中國南京附近採購，則可減免中國及印度等地中間商人之抽剝，百分之二十的純益，亦不難獲得。十八世紀以還，絲綢西輸之量益大。據 Savary 氏在其著萬有辭書 (Dictionnaire Universel) 之紀述，當時絲商所得之純益，至少亦有百分之百。法國一國之消費額，佔全歐洲消費額的四分之三；巴黎在歐洲成爲絲織物流行之中心地，而服飾之材料方面，新的中國風趣，亦由錫爾 (Beire) 河畔之都市傳布於各地焉。

十七世紀時，歐洲最喜用之中國絹布，以曾經畫工畫有紋樣者居首。其後，則以模型染印更紗之絲織更紗 (印花) 爲多。此種絲織更紗，原祇賴中國輸入；但後來法國、荷蘭、法蘭德爾 (Flanders, 今比利時之一省) 先後仿製，技術日精，工場日增，其製品之優良，足與輸入品抗衡。尤其是法國在科爾伯特 (Colbert) 及其後繼者盧福亞 (Louvois) 採取重商主義的保護政策之際，國貨獎勵之聲，高唱入雲，政府對於中國絲織更紗之輸入，時頒制限之令，有時竟完全禁止輸入。此禁制輸入之命令，更足以刺激優秀的國內製品之出產。絲織更紗之外，尙有網

日本語

緞之絲織品，亦爲當時輸入歐洲之商品。歐人因仿製中國絲織品，喜用中國之染料，故梔及其他之新染料，亦由東方輸入。同時，中國之刺綉在歐洲亦頗受歡迎。因此，從來盛行之 Granada 式綉法，即所謂「平針」(smooth sewing)之綉法，爲 Alais 附近興起之「堆絲」(foss silk)的綉法所壓倒。此種綉法實受中國之影響。其特色，在於用豐富的金絲銀絲，縱橫驅使短刺(short stitch)以綉之。其次，更紗與刺綉並用，及繪畫與刺綉並用之絲織物，亦爲歐人所喜用。後者謂之「針繪」(needle painting)，其興盛有凌駕當時盛行之哥布蘭(Gobelins)織物之勢焉。(註三二)

(註一)古今圖書集成，禽蟲典，第一六七卷所引。

(註二)撒馬兒罕(Samarhand)，即漢代之康居。按中國造紙術傳入撒馬兒罕，係在七八一年(唐玄宗天寶十年)。是時，高仙芝軍任怛羅斯(Thoraz，在今 Talas 河畔之 Antieh-Ata 城)爲大食將軍 Ziyad 所敗，唐軍被擄者甚衆，其中有能造紙者，Ziyad 即令其在撒馬兒罕設廠造紙，是爲中國造紙術西傳之始。

(註三)Hoernle, Who was the Inventor of Rag-Paper? (J. R. A. S. 1903)：桑原隲藏著紙之歷史(東京文明史論叢，九三——一一八頁)。

(註四)Yule, op. cit., Vol. I. CLV; Th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XXV. p. 97.

(註五)Yule, op. cit., Vol. I. CLIV-CLV.

(註六)Th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XXV. p. 97.

(註七)Yule, op. cit., Vol. I. CLVI; Hudson, Europe and China, p. 90.

(註八)日本書記，卷八；三代實錄；姓氏錄。

(註九)日本在應神天皇時代(本體可認為紀元四世紀中葉，或其後半)，因樂浪、帶方二郡之秦人漢人歸化，業

靈織絹之事業，頗形發達。參閱木宮泰彥著中日交通史，上卷，五十五頁。

(註一〇)大唐西域記，卷十二，羅薩旦那條。

(註一一)W. Rockhill. The Life of the Buddha, pp. 238, 239.

(註一二)向譯斯坦因西域考古記，四五頁。原圖影本見同書四十六頁，插圖第三十二。又此木額彩畫，斯坦因根據

與此彩畫同時出土的文書之年代，斷為八世紀時之遺物。見氏著 Ancient Khotan, p. 277.

(註一三)Lauffer, op. cit., p. 537.

(註一四)Hudson 氏亦謂蠶種在紀元三世紀初至六世紀中葉之間，傳入羅馬，見氏著 Europe and China, p. 91.

(註一五)Lauffer, op. cit., p. 537.

(註一六)Lauffer, op. cit., p. 483.

(註一七)Lauffer, op. cit., pp. 488, 489.

(註一八)Lauffer, op. cit., p. 537.

(註一九)Yule, op. cit., Vol. I, CLIX, note, 7;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第一冊，七六頁。

(註二〇)Yule, op. cit., Vol. I, CLIX, note, 7;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第一冊，七七頁。

(註二一)T. F. Carter. The Invention of Printing in China and its Spread Westward, p. 87.

(註二二)E. Gibbon. The History of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Roman Empire, edited by J. B. Bury, Vol. IV, pp. 283, 284.

(註二三)三國志魏志卷三〇，註引魚豢魏略西戎傳云：「大秦常利得中國絲，解以為胡綾，故數與安息諸國交市於海中。」又文獻通考，卷三三九，四裔考十六，大秦條云：「有織成綉布，言用水羊毛，名曰海西布，作氈毼氍毹罽毼之屬，其色又鮮於海東諸國所作也。又常利得中國縑素，解以為胡綾、紺紋、數與安息諸國交市於海中。」而 Pliny 在其所著 Natural History 第六卷第二十章亦有類似之記載云：「The Seres send to Rome the Heecy product

of their forest? and thus furnish our women with the double tash of first unravelling and then rewaving the threads. . . . and all that a Roman lady may exhibit her charms in transparent gauze.”

(註二四)Hudson, op. cit., pp. 78, 91.

(註二五)Th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XXV, p. 97.

(註二六)Gibbon, The History of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Roman Empire, Vol. IV, p. 234.

(註二七)Th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XXV, p. 97.

(註二八)茲舉狂文的韻詩之一例，以概其餘。

“Where Wormes and Food doe naturally abound

A gallant Silken Trade must there be found

Virginia, excels the World in both—

Envie nor malice can gaine say this troth.”

(註二九)本章敘述各國絲業發達之經過，多根據 Th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XXV, pp. 97, 98.

(註三〇)歷代稅物，大抵爲現物與貨幣兩種。然此所謂現物，以土地所出產的粟米爲主。魏晉以降，絲絹布綿，輸入朝廷的範圍，作爲戶調一項之稅物。曹魏時，法令規定戶調絹二匹，絮二斤，絲一斤(魏書卷一一〇，食貨志)。西晉戶調絹三匹三斤，東晉戶調布絹各二丈，絲三兩，綿八兩。宋爲「齊庫上絹，年調距萬匹，綿亦極此。」(宋書卷八二，沈懷文傳)陳則「夏調綿絹絲布麥等，五年迄七年通貫絹，悉皆原之」(陳書卷五，宣帝紀)。北魏是「一夫一婦一匹，粟二石。北齊是一人一牀(卽是夫婦二人)調絹一匹，綿八兩，凡十斤綿中，折一斤作絲。西魏是「有室者歲不調絹一匹，綿八兩，粟五斛，丁者半之。其非桑土，有室者布一匹，麻十斤，丁者又半之」(隋書卷二四，食貨志)。隋隋亦不外絹布。可見絲絹布綿等絲麻工業品，爲當時戶調一項稅物之主要者。

(註三一)蘇萊曼東遊記 (Voyage Du Marchand Asabe Sulayman) 原書第二卷六三、六四頁；又北平地理學雜誌第十七卷第一期一三九頁(民國十八年出版)，劉半農、劉小蕙合譯蘇萊曼東遊記。

(註三十一)Hudson, op. cit., p. 279. A. Reichwein, *China and Europe: Intellectual and Artistic Contacts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p. 37. 石田謙次郎著 支那文化與西方文化之交流，一二五——一二七頁（岩波東洋思想叢書之一卷）。

第六章 古代販運絲絹之民族

古代吾國絲絹循海陸兩路西傳各節，已備述於前。茲所欲論者，則古代販運絲絹之商人，果爲何種民族？又彼等販運絲絹，曾採取若何方策乎？關於此事，因古今時移勢易，民族興亡，至極頻繁；而載籍所紀，又復語焉不詳，吾人殊難作一詳確之敘述。今僅就其重要者，簡敘如次。

(一) 伊蘭民族 現今波斯、阿富汗、俾路支、以及俄屬中亞南部諸地，自昔爲伊蘭民族 (Iranian) 所據。從紀元前六世紀後半期，伊蘭人波斯部酋長凱洛斯 (Kyrus, or Kyrus) 建立波斯帝國起，至紀元後七世紀前半期，阿拉伯人武力征服波斯全國止，其間一千二百餘年，除一度爲亞力山大所滅，服屬於希臘民族勢力之下外 (B. C. 330—B. C. 248)，其餘皆爲伊蘭民族獨自建國時期。伊蘭民族獨自建國，前後共有三朝代；一爲阿克姆尼雅王朝 (Achaemenia)，起於紀元前五五八年，終於紀元前三三〇年，凡二百二十八年，約當我國春秋戰國之世。二爲安息王朝 (Arsacia)，起於紀元前二五〇年，終於紀元後二二四年，凡四百七十四年，與我國秦漢兩朝同時。三爲薩珊王朝 (Sassanian)，起於紀元二二五年，終於紀元六五一年，凡四百二十五年，約當我國魏晉南北朝以迄唐初。阿克姆尼雅王朝時代，波斯國勢甚盛，

東至印度河，南至埃及南部，西至地中海，北至裏海及黑海，俱歸服屬。安息王朝及薩珊王朝時代之波斯，其勢力雖不及阿克姆尼雅王朝之盛；然其西部領土尙保有米索不達米亞，屹然爲中亞、西亞之大國，長爲羅馬帝國之勁敵。漢武帝時，張騫遣副使使安息，其王令將二萬騎迎於東界。漢使還時，其王復發使隨漢使來漢觀光，以大鳥卵及犂靬善眩人獻於漢，（註一）是始安息通中國之始。其後，安息通使中國，歷代不絕。（註二）波斯介於中國、印度及羅馬之間，握東西大陸交通之樞紐，故其人民自昔爲東西貿易之中間商人（*middleman*）。歷史上販運吾國絲絹於西方之民族，實以波斯伊蘭人爲最重要。彼輩利用地理上之優勢，操縱絲絹之貿易，爲期甚久。彼輩操縱絲絹貿易之政策，在阻止中國與羅馬發生直接之通商貿易。如魏志卷三〇，注引魚豨略西戎傳云：

「大秦（羅馬）國一號犂靬，在安息條支西，大海之西。……其俗人長大平正，似中國人而胡服，自云本中國一別也。常欲通使於中國，而安息圖其利，不得過。……又常利得中國絲，解以爲胡綾，故數與安息諸國交市於海中。」

後漢書卷一一八西域傳云：

「大秦一名犁靬，因在海西，亦云海西國。……其人民皆長大平正，有類中國，故謂之大秦。……與安息天竺交市於海中，利有十倍。其入質直，市無二價。穀食常賤，國內富饒。鄰國使其界首者，乘驛詣王都，至則給以金錢。其王常欲通使於漢，而安息欲以

漢繪絲與之交市，故遮闔不得自達。及桓帝延熹九年（A. D. 166），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獻象牙、犀角、瑇瑁，始乃一通焉。」（註三）

又云：

「和帝永元九年（A. D. 97），都護班超遣甘英使大秦，抵條支，臨大海欲渡，而安息西界船人謂英曰：海水廣大，往來者逢善風，三月乃得渡；若逢遲風，亦有二歲者；故入海人皆齎三歲糧。海中善使人思土戀慕，數有死亡者。英聞之乃止。十三年（A. D. 101），安息王滿屈復獻獅子及條支大鳥，時謂之安息雀。」（按通典卷一九二條支條，亦有與此類似之記載。）

是皆安息阻止羅馬帝國直接與中國交通，企圖獨佔絲絹貿易之明證。不特此也，波斯人爲謀永久獨佔絲絹貿易之利益，不惜以陰狠的外交手段及武力，與東羅馬帝國及突厥相周旋。如紀元五七一至五九〇互二十年，東羅馬與波斯之大戰，卽爲彼此爭奪絲絹貿易之結果。先是，東羅馬查士丁皇帝（Justinian）爲欲解除波斯人壟斷絲絹貿易之痛苦，一方設法移殖蠶種於君士坦丁堡，獎勵人民從事絲絹之生產；一方謀與印度諸港直接通商，而不經由波斯；並於紀元五三一年，遣使至阿拉伯西南也門（Yemen）地方，與奧也爾特人（Himyarites 卽 Homerites，古代阿拉伯西南部之住民）約，命其往印度購買絲絹，而轉售之於東羅馬。然波斯因欲完全壟斷印度諸港之海上絲利，乃極力阻止奧也爾特人爲羅馬人之居間販賣人；同時，對於陸地

運販絲絹之突厥康居諸民族，亦加以種種之妨礙。如紀元五六八年頃，突厥可汗 Dizaboul (Istami) 容許其屬民粟特人 (Sogdian) 之請，遣派馬尼亞克 (Maniach) 使波斯，請求准其在波斯境內自由販賣絲貨。波斯王 Khosrou Anouschirwan (即 Chosroes I.，在位，A. D. 531-579) 卒不許，使馬尼亞克恚而歸國。其後，突厥可汗雖復遣使請求，而波斯王依舊拒絕；且對使者，加以毒殺，是其最著之一例。突厥可汗既受波斯王之阻礙，乃採納馬尼亞克「與羅馬人聯歡，將絲絹之銷場，移於羅馬」之建議，遣馬尼亞克攜帶國書及價值鉅萬之絲絹，遠赴羅馬，獻諸查士丁皇帝。而東羅馬方面因久受波斯之壓迫，亦欲結歡突厥，聯抗波斯，故當突厥使者馬尼亞克來抵拜占庭之時，禮遇優渥；及其歸也，復遣 Zémarque 爲正使，隨往突厥報聘。從此兩國使節，交聘不絕。突厥慫恿東羅馬攻伐波斯，於是，紀元五七一至五九〇年間，東羅馬與波斯之長期大戰，遂以發生。此回戰爭發生時，東羅馬各波斯不應攻其與國與也爾特，不應賄屬阿蘭人 (Alains) 毒殺突厥遣赴東羅馬經行其地之使臣；而波斯王 Khosrou 亦責東羅馬查士丁皇帝不應鼓勵亞美尼亞人 (Armenian) 之背叛，且拒付歲幣五百斤。實則彼此對於絲絹貿易之爭奪，乃其主要的原由也。(註四)

波斯自經此次長期戰爭後，元氣損傷，日趨衰微。終於紀元六五一年，爲大食所滅。波斯滅後，絲絹貿易之利權，落於大食人之手。然波斯人固依舊從事絲絹之販賣。八世紀初(唐玄宗時)，慧超於其所著五天竺國傳，紀波斯爲大實(食)滅後，仍常「汎船漢地，直至廣州。

取綾絹絲綿之類」，是其證也。

(一)突厥民族 突厥卽西史上 Turkey 之對音，南北朝時，始有是稱。彼族之發祥地爲金山，在今阿爾泰山之南，原服屬於蒙古種之蠕蠕。西魏時，其勢始振。六世紀中葉，遂滅蠕蠕。分爲東西兩部：東突厥據今外蒙古地方，西突厥則據今新疆各地。西突厥初盛時，與波斯合力擊滅以法他爾 (Fihthal，又作 Fiphthalites)，領有其地。以法他爾者，盤據阿母河北之種族，卽南北朝史乘中所稱之嚙噠，悒怛是也。其後，又服屬粟特 (Sogdiana)，勢益強。東起阿爾泰，西迄波斯及窩瓦河 (Volga)，南抵印度河 (Indus)，北至塔爾三哈台 (Tarbagatai)，悉入版圖。西突厥處於中國、東羅馬、波斯、印度四大國之間，爲東西國際貿易之仲介人，陸地絲絹轉運，尤爲其專利之業。前述西突厥與東羅馬締結國交，卽爲絲絹貿易求一銷場；而其攻擊波斯，亦因波斯不允其在境內自由販賣絲絹之故耳。(註五)

(二)大食民族 大食乃 Fajik (波斯人對於阿拉伯人之稱乎)之譯音，唐代稱呼阿拉伯人之名號也。當波斯、突厥、東羅馬三國互相角逐之際，大食乃興起於阿拉伯半島之上，向外發展其勢力。穆罕默德歿 (A. D. 623) 後二十年，大食既據有敘利亞 (A. D. 634)，埃及 (A. D. 641)，及波斯全國 (A. D. 650)。紀元六六九年，大食攻至東羅馬國都拜占庭城下。六九七年，奪加太基。七一一至七一三年間，西取西班牙半島，東併中亞颯秣建 (漢代之康居，Samerkand)、饜汗 (漢代之大宛，Fergana)、石國 (Tashkend)、吐火羅 (Tokara) 諸

國。其後，又侵略印度，拓地深入非洲內部，併印度洋沿岸諸地，而成一西起大西洋，東至印度，北抵裏海鹹海，南至於海之薩拉森（Saracen）大帝國。大食人不特善戰，且長於經商。從八世紀起至十五世紀末年，歐人東來時止，彼等東向經過南洋諸國，貿遷於我國廣州、泉州、杭州各地；而地中海及波羅的海沿岸，亦爲彼等經商之地。當時文明世界全部的航業與商業，殆全爲大食人所獨佔。吾國絲絹貿易之利權，前爲波斯人及突厥人所壟斷者，至是轉操於大食人之手。彼等一方從海道遠航吾國，購取絲絹；一方從陸路前往撒馬兒罕（Samarqand）購買繒綵，運回西方，轉售於歐洲人。中世紀時，歐洲人所買絲絹，無論爲中國人所製，或大食人所製，悉經過大食人之手也。（註六）

（四）粟特民族 古代伊蘭人稱今撒馬兒罕爲粟克多（Sogdo），希臘羅馬著作家因之稱爲粟克的亞那（Sogdiana），吾國則稱之爲粟特（魏書），粟弋（後漢書），或直稱爲康居（史記大宛傳、前漢書張騫傳），康國（唐書、唐會要）。居其地之人民，通稱爲粟特人。粟特人因其居地，適當東西交通之要衝；且地味肥沃，物產豐富，故自昔爲善於經商之民族。新唐書卷二二〇西域傳載：「其民善商賈，好利，丈夫年二十，去傍國，利所在，無所不至。」舊唐書卷一九八康國傳載：「俗習胡書，善商賈，爭分銖之利。男子年二十，卽遠之傍國，來適中夏，利之所在，無所不到」。而玄奘西遊記亦紀其國（颯秣建國）「土國沃壤，稼穡備植，林樹蒼鬱，花果滋茂。多出善馬。機巧之技，特工諸國。」是其證也。一九〇七年，斯坦因在羅布泊

漢代烽臺之遺址中，發見紀元一世紀時之粟特語的商業文書，可見彼族在漢代即已來吾國從事貿易。漢代以後，彼族來吾國經商者益多。書卷一〇二西域傳粟特國條紀：「其國商人先多至涼州（甘肅涼州）販貨，及克姑臧（涼州），悉見虜。高宗（A. D. 452-465）初，粟特王遣使請贖之，詔聽焉。」粟特商賈襁褓，其國王至遣使請贖，則當日彼等勢力之大，人數之多：概可想見。彼等不獨經商吾國本部，即內外蒙古地方，以及波斯、東歐、印度、交趾諸地，亦爲彼等貿易之區。大食侵入中亞之頃（八世紀初），Samarkand, Bokhara, Paykand, 諸地之商業，均極繁盛，富商大賈，兼爲貴族，其地位殆與各地之統治者相埒。（註七）粟特商賈一方爲其本國商品之販賣者，一方又爲東西貿易之仲介人。彼等所仲賣者，以吾國之絲絹爲最重。彼等常利用其經濟上之勢力，企謀絲絹貿易之發展。如當其由嚙噠之治下移屬突厥之時，曾欲利用其新主之聲威及突厥與波斯之親善關係，而求突厥可汗助其要求波斯許在波斯管領諸國之中經營絲業，是其尤著者也。（註八）

（五）羅馬人 羅馬人一方爲絲絹之消費者，同時又爲絲絹之販運者。彼等之販運絲絹，固爲牟利，然亦由於抵制波斯人之壟斷絲利。羅馬皇帝奧古斯都（Augustus）時代，羅馬船舶每年由紅海 Myos Hornos, Berenice 等港口開赴 Bab-el-Mandeb 海峽及印度恆河者，達一百二十隻之多。（註九）迨紀元七四年頃，季候風發見利用以後（爲 Hippalos 所發見），羅馬船舶東航者益多。羅馬船舶由意大利航赴印度半島西岸 Barbaricon（在印度河口）、Paryzaga

(在 Cambay 灣)，Muziris (即近代之 Cranganore，在 Malabar) 諸商埠，只需十六週之時間 (經過埃及陸上駁運時間包括在內)。大多數船舶雖以印度半島西岸各商埠為航運之終點；然亦有繞科摩林海角 (Cape Comorin)，橫渡孟加拉灣 (Bay of Bengal)，遠航伊洛瓦底 (Irraaddy)、薩爾溫 (即怒江 Salwin) 兩河口、蘇門答臘、及麻六甲海峽谷口岸，最後航至東京 (Tongking)。羅馬海船為抵禦海盜之劫掠起見，特另配一大船，裝置軍器，擔任沿途保護之責。其時，羅馬之東方貿易，以絲絹為最重要；故此等海船所裝運者，亦以絲貨為多。紀元二世紀時，亞洲西南海上商運自由，無加以阻撓或壟斷者，故羅馬商船能遠航亞洲各國，從事購運絲貨。(註一〇)然至五六世紀之交，波斯國勢強盛，壟斷絲絹貿易，羅馬為其夙敵，受制尤甚。查士丁皇帝因是遣使北繞裏海，至突厥朝廷，與可汗締結盟約，以壓迫波斯，而恢復東西絲絹之貿易 (詳見前節)。惟吾人於此有須注意者，則羅馬人並非此時始從陸路方面，販運絲貨。實則遠在紀元二世紀之時，即已有商賈取道中亞遠來吾國，採購絲絹，如馬利奴斯 (Marinus) 之記程一書中所述商人梅斯 (Maes) 曾遣其商業代理人，東經大夏入「絲國」 (the land of the Seres)，購運絲貨 (按此大約為 A. D. 120—140 間的事)，是其最著者也。查士丁皇帝時代 (A. D. 527—565)，羅馬人因欲貪圖逸樂，獲取厚利，不惜歷盡艱險，以覓絲綢。埃及著作家科斯麻士 (Cosmas) 對此不勝慨嘆。其言曰：「世界上若真有天堂 (Paradise)，則世間好奇好學者，正不乏人，豈能阻彼輩往探尋乎？吾嘗見世間有不避艱苦，遠

往天涯海角，以取絲綢者。蓋凡人類皆貪圖肉體淫樂，吾不見尙有何物，可以阻其不往天堂一觀也。」（註一）據此，則當時羅馬人醉心吾國絲綢之情形，概可想見矣。

（六）印度人 印度位於亞洲南部之中央，適當東西海上交通之要樞，地味肥沃，物產豐富，在過去三千年間，成爲世界商業之中心，並爲異族垂涎角逐之場所；而其人民遂亦擅長經商，在商業史上占有特殊之地位。印度商人在紀元前七百年以前，與巴比倫已有海上通商之事，尤以紀元前第六世紀爲盛。此後，印度商人有僑居阿剌伯及非洲東岸者，亦有僑居於中國海岸者。（註二）孔雀王朝旃陀羅笈多王（Candragupta）時代（B. C. 320—B. C. 271），中國絲綢卽已販至印度。其時印度人採購吾國絲綢，其路線大抵有四：（一）爲由海道直向日南、徐聞、合浦、番禺等地採運；（二）爲由印度東北經緬甸入滇越（此地見史記大宛傳，殆卽魏略西戎傳之盤越）採購由巴蜀諸地運來之絲貨；（三）爲由Pataliputra 東北經錫金、越喜馬拉雅山採購由拉薩運來之絲貨；（四）爲由印度西北，上溯印度河，採購由西域運來罽賓、五河諸地之絲貨。此種絲貨，先集中於國都Pataliputra（亦作Palimbothra，卽今印度東北之Patna），印度河口之Barbarikon，及Combay灣之Baryzaga三地，然後由海道轉運阿拉伯、東非洲、埃及、及羅馬諸地，而以運銷於羅馬者爲最多焉。（註一三）

上述各民族，爲古代販運絲綢之主要者。他如西史所紀古代住在黑海北部，鹹海附近，亞洲北部之西梯亞人（Scythians）、漢代西域之烏孫、月氏、匈奴、堅昆（卽Kirghiz人）、

漢、等族，以及印度洋上之錫蘭人，在某一地方，或某一時代，亦曾預於絲絹販運之業，特不若前述各民族之重要，茲不具述。惟吾人論述至此，尚有須加以補充者，即歷史上販運絲絹之民族，除前舉塞外或國外諸民族外，吾中華民族亦曾從事於販絲之業，此則觀於漢書地理志所紀屬黃門（中官）之譯長與應募者齋黃金雜繒遠航南海諸國市易；及斯坦因在西域所獲記有絲絹匹數、尺寸、重量、價格、等項之木簡而可知也。論者謂漢武帝之經營西域（如遣使西域，征討大宛，建立屯戍，設置都護，開闢通路等），於政治的軍事的目的而外，尚有與貿易有關之經濟的目的在內，此即爲謀國內出產發達的利益，利用新開通路，以爲國內製造品，尤其是貴重的絲織物，求得新市場。（註一四）此種論定雖無直接的記載，可資證明；然以當年西域貿易，絲絹居其首要位置觀之，則其說固可信據耳。

（註一）史記卷一二三，大宛列傳；前漢書卷九六，西域傳。

（註二）安息通使吾國之事蹟，散見於後漢書卷一一八西域傳；魏書卷一〇二西域傳；周書卷五〇異域傳下；隋書

卷八三四域傳；唐書卷一九八西域傳；新唐書卷二二一西域傳；冊府元龜，九六六——九九九卷，茲不具述。

（註三）文獻通考卷三三九，四裔考十六，大秦條；及通典卷一九三，大秦條，亦有與此相類似之記載。

（註四）Yule, op. cit., Vol. I. CLX—CLXVI, note 3. 馮譯沙晚西契厥史料，一六六——一七一頁。

（註五）馮譯西契厥史料二一九頁；羽田亨著中央亞細亞之文化，三三頁（岩波東洋思潮講座之一種）。

（註六）Carter, The Invention of Printing in China and its Spread Westward, pp. 87, 88. 按唐文豪

神，杜環爲高仙芝隨軍書記，怛羅斯之役，爲大食所擄，歸作經行記，書中紀大食事，有云：「土地所生，無物不有。西方輻輳，萬貨豐賤。錦綉珠貝，滿於市肆……綾絹機杼金銀匠賁匠，漢匠作畫者京兆人樊淑、劉訖，織絡者河東人

樂限、呂禮。」又冊府元龜卷九七一云：「開元四年七月，大食國黑密拿尼蘇利漫遣使上表，獻金線織袍、寶裝玉、灑地瓶各一。」可見當時大食境內，絲絹紡織業，已相當發達。又按大食初對於征服地方，並非自爲統治，只強迫被征服地方之人民繳納稅捐，以增加財富而已。故對於絲絹之貿易，未即實行獨占。如韃超往五天竺國傳紀胡密國（即新唐書之護密，梁書之胡密）國，亦即伊蘭土語 Hunakedan 之譯音，其義爲山之中間，在吐火羅國之東。）與大食之關係云：「此胡密王兵馬少弱，不能自護。見屬大食（大食）所管，每年輸稅絹三千匹。住居山谷，處所狹小，百姓貧多，衣著皮裘鹿衫，王著綾絹疊布。」（見燉煌石室遺書，往五天竺國傳），是其證也。大食對於征服地加以實際統治，且迫其信奉回教，乃從亞伯斯朝（Abasides）開始，即紀元七五四年以後之亨也。

（註七）羽田亨著中央亞細亞之文化，五五頁。

（註八）馮譯西突厥史料，一六七頁；羽田亨著中央亞細亞之文化，三七頁。

（註九）Strabo, II, 118; XV, 686; XVII, 798, 815. Hudson, op. cit., p. 75.

（註一〇）Hudson, op. cit., pp. 75, 77.

（註一一）Yule, op. cit., Vol. I. CLXVIII note 9; 張著東西交通史料匯編，第三冊，九頁。

（註一二）R. Moekerji, A History of Indian Shipping and Maritime Activity from the Earliest Time, p.

88. 野村兼太郎著古代商業史，一〇〇——一〇二頁。

（註一三）Hudson, op. cit., p. 88. 野村著古代商業史，一〇七頁。

（註一四）Ibid. p. 81. 向譯斯坦因西域考古記，一三、一四頁。

第七章 餘論

古代吾國絲絹之輸出，除一部份爲亞洲各國人民購去，以爲織造及其他之用外，其餘大部分爲羅馬人所購去。然則，絲絹西傳，對於羅馬之社會、經濟、以及產業，果會有何影響乎？試述一二，用結本篇。

羅馬在絲絹未傳入之前，原有科斯島（Cos，一作 Kos，在愛琴海——Aegean Sea——之東部，爲 Cyclades 羣島中之一島，今屬意大利）之輕紗（gauze，名曰 bombycina，或 ‘Coan garments’），著聞於世。此種織物，優美透明，類似絲縉，爲裁製夏服之上品。在當時羅馬社會風行一時，娼婦妓女，固無論矣；即上流士女，亦極愛好。雖道學家如普林尼（Pliny）·塞奈加（Seneca）輩加以譏評攻擊，（註一）亦不能轉移競尙此物之風氣。然此種輕紗織物，自絲絹傳入後，即逐漸減少，至紀元一世紀時，絲織物且取而代之，而流行於羅馬社會矣。（註二）

絲絹傳入羅馬之初，價格非常昂貴，奧利連皇帝（Marcus Aurelius，即 Aurelian）時代（A. D. 161—180）羅馬上等絲料，每磅竟值黃金十二兩。帝對此目擊心傷，曾以不用絲絹自勵，並禁止其后穿着絲服。然羅馬奢侈成風，對斯東方珍品，尤爲崇尚。前此僅少數貴族階級

所能購用者，至紀元四世紀時，則全國上下各階級人民，亦羣趨購用，未有若何之區別矣。
(註三)

最後，更就當時羅馬帝國之東方貿易方面，推論絲絹輸入對於其經濟之影響。羅馬帝國初年，上流社會之生活，即已日趨於奢侈。至紀元二世紀時，奢風更甚。一般豪富貴族，日惟購求東方珍奇之物，互相競尚。其時，羅馬由東方諸國（印度、中國、波斯、阿拉伯）輸入之物品，計有六類：（一）、寶石類：包括金剛石（diamonds）、柘榴石（alabanda）、紅縞瑪瑙（sarconyx）、綠柱玉（emerald）、綠玉石（beryl）、青玉（sapphire）、眞珠、雪花石膏（onyx arabicus）、璵璠、瑠璃（lapis lazuli）、象牙、ceranium等。（二）、藥物香料類：包括蘆薈（aloe）、阿魏（asa foetida）、白豆蔻（amomum）、楓子香（galbanum）、生羌（ginger）、香（incensegum）、甘松（nard）、胡椒（pepper）、沉香（agallochum）、肉桂（cinnamon）、砂糖、乳香、沒藥、malabathrum, stacte, costum等。（三）、染料類：包含深紅色染料（lac）及赤紫色染料（fucus）。（四）、織物類：包括亞麻布、羊毛、毛綿織物（muslins）、絲絹、棉花等。（五）、金屬類：鐵。（六）、動物類：包括虎、獅子、豹、奴隸、毛皮等。（註四）就中以中國之絲絹，及印度之寶石、香料爲最重要。至於由羅馬輸出於東方之物品，則僅有琉璃、織物（毛、絲、亞麻等混合織物，製造地方在埃及及敘利亞。紀元前一世紀之敘利亞羊毛織物，近在蒙古發現）、葡萄酒、及雜貨而已。輸入超過輸出甚大，純以金銀塊或正金（金幣）爲入

超之補償。據普林尼之紀述，印度及東方諸國每年由羅馬奪去一萬萬 *Sesterces* (*milles centena milia sestertium*)。按 *Sestertium* 爲古代羅馬之計算貨幣，等於一千 *Sesterces*，而每一 *Sesterces*，約合英幣二 *Pence*)。而由羅馬運去東方的商品，其總值不及輸入商品的總值百分之一。此每年流出印度及東方諸國之一萬萬 *Sesterces* 中，印度約占五千五百萬 *Sesterces*，中國與阿拉伯共占四百萬 *Sesterces* 云。(註五)羅馬帝國末年之財政，因是陷於極度窮困之境地，而帝國之崩潰，亦與此有密切之關係焉。

(註一) *Ping*, *Natural History*, XI, 26: "Let us not cheat her (*Pamphila*) of her glory in having devised a method by which women shall be dressed and yet naked!"

Seneca, *De beneficiis* VII. 9: "Video serices vestes in vestes vocantur sunt, in quibus nihil est quo defendi aut corpus, aut denique pudor possit."

(註二) *Hudson*, *op. cit.*, p. 92.

(註三) *Th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Vol. XXV. p. 97. 按羅馬史學家，阿明尼烏斯 (*Amianus Marcellinus*) 於其所著羅馬帝國史 (*Rerum Gestarum Libri*)，第二十三卷，第六章，關於當時絲綢購用之情形，曾記云：“The use of silk which was once confined to the nobility has now spread to all class without distinction, even to the lowest.”

(註四) 根據紀元二世紀末，亞歷山大港輸入品課稅種目 (見原階著印度文化與希臘及西南亞細亞文化之交流，十三、十四頁)。

(註五) *Pliny*, *Natural History*, XII. 84. *Hudson*, *op. cit.*, p. 98. 野村著古代商業史，一一四頁。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六月初版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中山文化教育館
研究叢刊

中國絲絹西傳史 一冊

(•95•28) (滄)

滄版熟料紙

定價國幣壹元叁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 者

姚 寶 猷

發 行 人

王 雲 五

印 刷 所

商務印書館

發 行 所

商務印書館

各 地

上海市商書局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4 9106B

